

标段编号： 2020-440306-84-01-01639101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变配电专业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5日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变配电专业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9 月 03 日

## 目录

<b>1、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b> .....	<b>4</b>
1.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	9
2.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	21
3. 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1 标（一） .....	37
4.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 .....	47
5.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	57
6.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	69
7.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 标）-高压临时用电施工项目 .....	79
8.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项目 .....	88
9.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电气一次安装工程项目 .....	94
10.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项目 .....	100
11. 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项目 .....	107
12.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H601 标项目 .....	110
13. 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项目 .....	116
14. 深圳地铁 11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项目 .....	121
<b>2、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b> .....	<b>126</b>
2.1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	139
2.2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	155
2.3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管道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	167
2.4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项目 .....	175
2.5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	181
2.6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项目 .....	190
2.7 粤海水务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	201
<b>3、企业性质承诺书</b> .....	<b>211</b>
<b>4、财务报告</b> .....	<b>212</b>
4.1 2018-2023 年财务报告 .....	213
2018 年财务报告 .....	213
2019 年财务报告 .....	236
2020 年财务报告 .....	249
2021 年财务报告 .....	260
2022 年财务报告 .....	276
2023 年财务报告 .....	292
4.2 2018-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	325
2018 年企业纳税证明 .....	325
2019 年企业纳税证明 .....	326
2020 年企业纳税证明 .....	327

2021 年企业纳税证明.....	328
2022 年企业纳税证明.....	329
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330

# 1、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主要建设内容	提供证明材料	备注
1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81.821 9.83	完工 /2020-1 -5	2020 -4-3 0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 扩建#3 主变 1 台, 容量 50MVA; #3 主变 10kV 及 10kV 侧进线间隔; 10kV 出线 14 回; 10kV 电容补偿装置 4 组, 容量为 4X5010kVar. 拆卸旧设备房, 新建设备房; 详见第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87447">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87447</a>
2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施工 1 标(一)	404.471 627	2020-12 -4	/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0-2021 年度第一批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 I 标施工, 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 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中标通知书、合同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0311">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0311</a>
3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191.654 267	2022-03 -02	2023- 06-13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 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 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a>

4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270.59 26	2018-12 -1	/	更换 400KW 发电机 2 台、1000KVA 升压变压器 1 台、高压开关柜 11 面、低压开关柜 3 面、250KVA 箱式变压器 3 台、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各 1 套，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 5760 米	中标通知书、合同	“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www.bidding.cs.cn/zbhxrsgs/1200192334.jhtml">http://www.bidding.cs.cn/zbhxrsgs/1200192334.jhtml</a>
5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237.161 9	2022-07 -27	/	前海、蛇口片区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中标通知书、合同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a>

6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42.945 425	2020-6- 30	/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中标通知书、合同	“深圳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 <a href="https://www.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amp;type=2">https://www.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amp;type=2</a>
7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标)-高压临时用电施工	517.75	2018-7- 20	/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
8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	46.11	2018-2- 06	/	变压器、配电柜、等设备 及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	中标通知书、合同	/
9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大空港新城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电气一次安装工程	855.57	2020-9- 30	2022-06- 12	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排涝泵站、南片区污水泵站和所有节制闸、截污闸的电气一次工程安装及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电气二次工程,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卸车、仓储保管、二次倒运。主要工作内容:常规弱电部分箱柜、电缆、电线、桥架、灯具及	中标通知书、合同	/

						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等内容的安装。		
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543.08	2020-12-30	2022-06-12	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主要工作内容：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包括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到货卸车、仓储保管及二次运输等。	中标通知书、合同	/
11	深圳市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	129.1052	2019-4-15	/	配合承包人对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090000WP20184347）土建专业的施工（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中标通知书、合同	/
12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2000	2020-6-15	2021-04	蛇口变电站 103#开关拆除及新开关安装工程（详见施工图）	中标通知书、合同	/
13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2200	2017-1-5	2022-4-30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中标通知书、合同	/

14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	1000	2018-12-1	2022-6-30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	中标通知书、合同	/
----	-------------	---------------------------------	------	-----------	-----------	----------------------------------	----------	---

**1.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4号
发包人电话	廖工：0755-26823900
合同价格	281.821983万元
开工日期	2020-01-05
竣工日期	2020-04-30
承担的工作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完成土建建筑装饰部分扩建及电气部分升级改造。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杰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 拆卸旧设备房，新建设备房；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备注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87447">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87447</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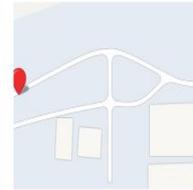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8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项目属地:    项目类别: **全部**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其他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4403131908020002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	4403132003040001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99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44014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440149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增加#3主变1台,容量50MVA; #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 10kV出线14回; 10kV电容补偿装置3组,容量为3X5010kVar,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项目总投资:1387.00万元。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99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44014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12-02	281.82	4403131908020002-BD-00 1 4403131908020002-BD-0 01	4403131908029901-BD-00 1 4403131908029901-BD-0 01	<a href="#">查看</a>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019-12-02 17:48:09.0

中标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120190035002
招标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标段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编号:	44039120190035
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公示时间:	2019-12-02 15:44 至 2019-12-05 15:44
招标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信息

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中标价:	281.821983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	陈杰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	粤144161634919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4	1
B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	2

附件信息

附件名称 创建时间

复印件，原件已移交项目经理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90035002001  
标段名称：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81.821983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杰



本工程于 2019-09-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12

查验码：89596636121246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44039120190035

合同编号: ZSGDZCHS190016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发 包 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增加#3主变1台,容量50MVA; #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 10kV出线14回; 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容量50MVA; #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 10kV出线14回; 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拆卸旧设备房,新建设备房; 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 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1、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01 月 0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04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⑩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⑪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⑫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骑缝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少伟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0149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邮政编码：518067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623900  
传真：0755-2669705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账号：811280160710001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室  
邮政编码：518116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法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长春美华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运检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最终规模	3×50MVA	本期规模	1×50MVA
主变压器容量 (MVA)	50	主变压器型号	SZ11-50000/110kV, 50MVA, 110±8×1.25%/10.5kV
110kV 新增进出线 (回)	/	10kV 新增进出线 (回)	12
无功补偿 (kvar)	4×5000kVar	工程造价 (万元)	1120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范围 (包括工程建设实物部分和工程建设文件材料部分)、竣工预验收缺陷复核。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可投。		
建设单位 (公章)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验收意见: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吴宇尧 	施工单位 (公章)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验收意见:  总监监理工程师: 

**2.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合同价格	191.654267 万 元。
开工日期	2022-6-10
竣工日期	2023-06-13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阮德平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备注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发布时间: 2022-01-28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26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01
招标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
公示时间:	2022-01-28 16:19至2022-02-07 16:19
招标人: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	阮德平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111203154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27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3 11:38:2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4 11:33:06	<input type="checkbox"/>
2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12-14 17:20:47	<input type="checkbox"/>

#### 附件信息

附件: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101Y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阮德平



本工程于 2021-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2-24



查验码: 467893011401503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zjy

SFD-2015-05

合同已备案  
[2015]102号

工程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101Y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5,即 2015 版第五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五次修订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双电源建设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3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壹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公章)

投标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旭 (2022.3.2) (签字) 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11440300MB2C43232G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平安路 33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电话：0755-23336381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000026609203152687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盖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华区华辉路上横朗商业大厦西北（华辉路西）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合同造价（万元）	1916542.67 元
工程类型	/	合同工期	60 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京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二、主要工程量：

该项目主要为：

- 1、安装高压开关柜；
- 2、敷设电缆；
- 3、制作电缆井；
- 4、破腹砼路面；
- 5、顶管；
- 6、开挖电缆沟。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欧阳兴	龙华教育局			欧阳兴
黄宝华	龙华教育局			黄宝华
熊娟	同胜学校			熊娟
柯高应	深圳市南岭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柯高应
阮德平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阮德平
杨加平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加平
吴建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吴建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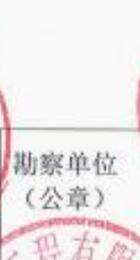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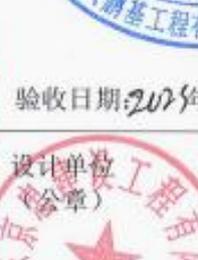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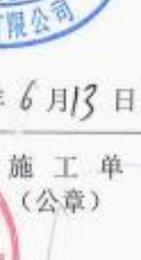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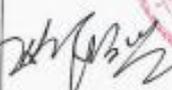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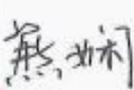
####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使用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3. 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1 标（一）**

项目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1标（一）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发包人电话	林工：0755-26829860
合同价格	404.471627万元
开工日期	2020-12-18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0-2021年度第一次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I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张文香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
备注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0311">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0311</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项目属地:    项目类别: **全部**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其他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4403131908020002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	4403132003040001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20030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200303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5876153-3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6754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自贸核准(2020)0002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44039120200007	项目编号	4403132003040001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深圳市前海、蛇口片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自贸核准(2020)0002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0-03-03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5876153-3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定标结果公示

基本信息

公告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机械招标1标
标段编号:	44039120200007011001
标段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机械招标1标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定标时间:	2020-11-12 10:33
中标候选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入围方式:	无禁入围
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联系人:	潘希敏
联系电话:	1372592155

定标结果列表

第1次轮投票表

序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深圳市中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0	0
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7	1
C	广东希格助力有限公司	0	0
D	广东京道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附件信息

无

特别提示:

根据市政府及市纪检、监察部门的部署,为严厉打击建筑市场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欢迎社会各界以及参与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积极举报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并提供线索和证据。对提供有效线索和证据的,公发机关及有关部門将立即介入调查。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120200007011001

标段名称：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I标

建设单位：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04.471627万元

中标工期：76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文香



本工程于 2020-09-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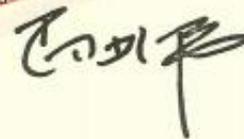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20



查验码：556010019577352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zjy](http://zjj.sz.gov.cn/jz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QHPSZCHS2000117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

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I 标 (一) \_\_\_\_\_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片区 \_\_\_\_\_

发 包 人：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_\_\_\_\_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I标(一)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自贸核准[2020]000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前海片区20kV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 国有资本\_\_\_%; 集体资本\_\_\_%; 民营资本\_\_\_%; 外商投资\_\_\_%; 混合经济\_\_\_%; 其他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2020-2021年度第一批次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I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法定质量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壹万柒仟柒佰壹拾捌元贰角陆分 (¥ 3,117,718.26 元)；承包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玖万陆仟壹佰柒拾贰元伍角柒分 (¥ 196,172.5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4 日;

订立地点: 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骑缝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58761533W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号A栋201室  
邮政编码：518052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983500  
传真：0755-889835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账号：75592891031050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 28309989  
传真：(0755) 2830998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4.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

项目名称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1270.5926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12-1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文香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备注	“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www.bidding.csg.cn/zbhxrgs/1200192334.jhtml">http://www.bidding.csg.cn/zbhxrgs/1200192334.jhtml</a>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18-11-26 15:07:17 来源：本站原创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中标结果

(招标编号：00022000000408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招标项目编号：0002200000040800)，确定中标人如下：

### 一、中标人信息：

标的	标包	中标人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一标段)	1	深圳展乙弘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三标段)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 二、其他：

请中标人登陆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www.bidding.csg.cn)，查看并下载中标通知书。

### 三、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 项目业主单位证明

**项目名称：**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概况：**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5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单位：**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验收情况：**在建

响应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参与“清平高速公路北段工程新增电力管线迁改(施工)”项目投标中企业业绩需要业主单位证明请求，兹证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为“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施工单位！

证明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时间：2022年10月24日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码：00022000000408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定标结果，贵公司所投项目中标。

中标金额：详见报价表

请贵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与我公司采购部门联系人联系，并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采购部门订立书面合同。

采购部门：罗湖供电局

联系人： 闫石

联系电话：0755-88934089

中标通知书领取事宜联系人：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电话：0755-88935612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  
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  
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年12月1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建设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一家有经验的承包人按本合同规定承担上述工程施工工作，并通过 2018 年 11 月 29 日 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人以经审批的中标金额，**中标金额为 12705926.30 元（大写：壹仟贰佰柒拾万伍仟玖佰贰拾陆元叁角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1.3 承包范围及服务内容：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施工任务委托文号：中标通知书

1.5 工程施工周期

工期：330（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19 年 06 月 30 日

#### 1.6 合同价款（中标金额）

合同价款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设备、施工管理、临时设施、移交前的维护、利润、税金、施工临时道路及临时场地租用、安全文明施工费、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的期间内由于物价上涨或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引起的费用变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工程中标金额为 12705926.30 元。

#### 1.7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验收合格、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消缺、包质保。

乙方自购设备材料的具体规定见第十五条。

### 2 本合同签订依据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2.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管理法规和规章；

2.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4 施工中标通知书；

2.5 施工投标文件；

2.6 招标文件及图纸。

### 3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⑤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28.4 不可抗力解除后复工的，若不能按期竣工，应合理延长工期。甲方要求赶工的，赶工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 **29 工程停建或缓建**

29.1 因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应签订工程停、缓建协议并报合同原审查(或签证)部门备查；

29.2 工程停、缓建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器具的保护及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条件，支付相应经济支出，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29.3 已订货的材料、设备、器具等由订货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货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30 严禁贿赂**

30.1 承发包双方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2 承包人不得与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或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发包人利益；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支付报酬。

## **3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后生

效，至本合同履行完毕终止。

### 3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6份，乙方执2份。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盖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刘永亮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电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电话：0755-28309989

**5.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发包人电话	林工：0755-26829860
合同价格	237.1619万元
开工日期	2022-07-27
竣工日期	/
承担的工作	前海、蛇口片区20kV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
备注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中标结果公示

标段/包件编号:	2280A1017347	标段/包件名称: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公告类型:		采购方式:	公开后审
招标项目类型:	工程	公告发布时间:	2022年06月27日
内容: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编号:2280A1017347		
	招标段/包		
	标段/包名称: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标段/包编号:2280A1017347/01		
	中标内容		
	公示时间:	2022-06-27 22:00	
中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I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特殊事项说明:	第一中标人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获得本项目60%的采购金额,即人民币2,371,619.00元;第二中标人为深圳市华明安达电力有限公司,获得本项目40%的采购金额,即人民币1,633,123.36元。		
附件:			
中标结果信息			
中标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中标价格 (元):	3952698.33
中标人名称:	深圳市华明安达电力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元):	4082808.40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在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编号：2280A1017347）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中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 I 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计划工期	7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建设地点	深圳前海、蛇口片区		
投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贰仟陆佰玖拾捌元叁角叁分		
	小写：¥3,952,698.33 元		
中标采购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		
	小写：¥2,371,619.00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林工、赵工；联系方式：0755-26829856、26829860。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http://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6月27日

甲方合同编号：QHPSZCHS2200053

乙方合同编号：ZSGDZCHS2200068

丙方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深圳

甲方（发包人）：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乙方（发包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丙方（承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7.27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 使用说明

本标准合同文本可作为招标、询价采购、单一来源谈判等采购文件所附合同条款，并在相关采购活动结束后，根据本文本签署书面合同。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本标准合同文本，现将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本标准合同文本的组成

本标准合同文本由五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共计 16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工程保修期、承包方式、项目经理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规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7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发包人、承包人、分包、联合体、监理人、承包方式、工期、材料与设备、工程质量和检测、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竣工验收、履约担保、合同价格形式、工程量计量、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竣工结算、支付账户、缺陷责任与保修、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保险、违约责任、索赔、不可抗力、争议解决、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_\_\_\_\_”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以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四）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未约定或约定的不明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五）附件

附件包括《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工程建设廉洁协议》、《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和《工程量清单及报价》。其中，如果承包人不采用本标准文本所附的《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格式，拟采用的《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格式须经发包人确认同意。

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增加附件。

## 二、本标准合同文本的使用方法

在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有“\_\_\_\_\_”和“☐”。其中：

“\_\_\_\_\_”为文本域（窗体控件），如需填写内容，使用鼠标左键双击，在弹出的窗口中“默认文字”处填写具体内容，再点击“确认”退出；

“☐”为复选框内容控件，通常默认为“☑”，即不勾选，如需勾选，使用鼠标左键单击，即可变为“☑”，再次点击则变回“☐”。

**特别提醒：**附件1《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中黄色加粗部分，每个合同必须根据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在“\_\_\_\_\_”和“☑”处，填写具体内容，勾选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采取的安全措施等内容。《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必须经发包人安全监督部负责人手签。

## 三、本标准合同文本设置的默认条件

为了方便使用，本标准合同文本设置了部分默认条件，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对已设置的默认条件在合同协议书或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修改。具体的默认条件如下：

条款	名称	默认条件
合同协议书 五	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合同协议书 六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合同协议书	七	工程保修期	2年
合同协议书	八	预付款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合同协议书	八	进度款	本工程不设进度款
合同协议书	十一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合同协议书	十二	分包	除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外，承包人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对本工程进行分包。
通用合同条款	13.1.2	履约担保的有效 期	截止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通用合同条款	18.1	竣工结算的程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核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自签收之日起28天内完成审查。发包人审定后的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
通用合同条款	20.2.1	缺陷责任期	24个月，缺陷责任期满时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退还保证金申请后，于14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核实后14天内将保证金退还承包人。
通用合同条款	20.3.1	承包人提供质量 保证金的方式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通用合同条款	20.3.2	质量保证金的扣 留方式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专用合同条款	26.3	争议解决方式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  
程的具体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深圳

工程规模及特征：前海、蛇口片区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  
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 二、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内容，以及承包人编制的  
投标文件（如有）、经发包人确认后的承包人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  
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  
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作为简单的描述，承包人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
- (2) 配电房土建与安装；
- (3) 电缆管道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发包人有权调整开工日期，承包人不得以

任何为由向发包人主张任何权利及/或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 四、质量标准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发包人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及发包人要求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的要求，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或发包人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设计另有要求的除外。

#### 五、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和方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 六、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合同价格总额：含税金额为¥2,371,619.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发票税率为9%，不含税金额为¥2,175,797.25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增值税税额为¥195,821.75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捌佰贰拾壹元柒角伍分）。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为： 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价格形式。

#### 七、工程保修期

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

#### 八、合同价款的支付

##### 预付款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本工程预付款金额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

预付款金额在¥150000.00元（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及以上的，承包人应提供与预付款金额相等的预付款担保。

##### 进度款

本工程不设进度款。

本工程设置进度款，进度款累计支付不得超过\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17条约定执行。

#### 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符合要求的付款申请材料和工程结算价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7%,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_\_),付款期限为 45 天。

#### 质量保证金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 3%,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_\_)。缺陷责任期届满时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按照约定将保证金无息返还给承包人。

#### 九、承包人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 十、发包人开票信息

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358761533W

单位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话号码: 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7559 2891 0310 506

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192440149P

单位地址: 深圳市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电话号码: 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8112 8016 0710 001

#### 十一、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 十二、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除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外，承包人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对本工程进行分包。工程的分包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4条和专用合同条款第4条约定执行。

## 十三、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刘适。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阮德平。

## 十四、补充合同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盖章）  
甲方印章信息：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755828310310506  
企业电话：0755-26823908  
企业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乙方印章信息：  
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帐号：1280160710001  
地址：蛇口工业八路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2022 年 7 月 27 日 

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6.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142.945425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6-30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1) 【安装机架式场站测控终端：安装调试负控终端；安装各类型号电能表；安装负控门接点（计量）行程开关安装各类型号电表箱完成表箱接地敷设 500V 铜芯低压电线】；(2) 【拆除主计量表、校核表、三相表拆除接线盒】第 3 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文香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1) 【安装机架式场站测控终端：安装调试负控终端；安装各类型号电能表；安装负控门接点（计量）行程开关安装各类型号电表箱完成表箱接地敷设 500V 铜芯低压电线】；(2) 【拆除主计量表、校核表、三相表拆除接线盒】第 3 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备注	“深圳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amp;type=2">https://www.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amp;type=2</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type=2



<p>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项目招标人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p>	
公告日期	2020年5月8日
项目编号	201804100372
项目名称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
项目类别	工程类
招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p>项目概况：通过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项目，实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远程抄表。</p> <p>招标范围：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本次招标使用的图纸为招标图，具体实施时以正式出版的施工图为准。</p> <p>计划工期：60天</p> <p>建设地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p> <p>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人民币318.96万元</p>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运作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的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p> <p>2、投标人需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3、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p> <p>4、投标人必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p>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并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提供资格证书、合格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p>
网上购买	<p>潜在投标人凭企业机构CA及密码登录深圳电子交易系统（网址：<a href="https://www.szycgc.cn">https://www.szycgc.cn</a>）缴纳电子交易服务费后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如未注册并且办理CA数字证书，需要按照首页-服务指南-业务操作指引-注册及CA办理操作流程进行注册，详见下方链接：<a href="https://www.szycgc.cn/xxsl/toXinxidetail?guid=952a3e92-40c6-4888-944c-c9e6a0cb06d">https://www.szycgc.cn/xxsl/toXinxidetail?guid=952a3e92-40c6-4888-944c-c9e6a0cb06d</a>注册完成后，由平台工作人员审核（提交后半个工作日内审核通过），注册信息审核电话：李工/0755-83710316】</p>
是否需要提交报名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招标文件的获取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请于2020年5月8日18:00（北京时间）至2020年5月19日18:00（北京时间）进行获取。</p>

sztc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type=2

本次招标内容	<b>获取时间</b>	京时间) 进行获取。
	<b>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b>	2020年5月19日18:00(北京时间)(一般为投标截止前10日);
	<b>招标人澄清、修改截止时间</b>	2020年5月24日18:00(北京时间)(一般为投标截止前5日);
	<b>支付方式</b>	可选择支付宝, 微信在线支付任一方式进行支付。
	<b>现场购买</b>	现场可推荐投标人进行网上购买操作, 地址:
	<b>电子交易服务费</b>	500元/项目, 售后不退。
	<b>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b>	2020年5月29日9:30(北京时间);
	<b>投标文件递交</b>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
	<b>地点</b>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b>开标地点</b>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口进行现场开标, 地址:
	<b>其他事项</b>	本项目确定两名中标人, 第一、第二名中标人分别获得本项目55%、45%的工程量;
	<b>招标人名称</b>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b>联系地址</b>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4号
	<b>联系人</b>	林工、赵工
	<b>联系电话</b>	0755-26829856、26829860
	<b>采购交易系统名称</b>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
	<b>联系地址</b>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4座6楼619室
	<b>联系人</b>	潘工、钟工
	<b>联系电话</b>	0755-22650101、83500184、13726592135
	<b>邮箱地址</b>	772517979@qq.com
	<b>收款单位</b>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b>开户银行</b>	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b>银行帐号</b>	11002982389701
	<b>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b>	400-6164-365转1再转2号键
	<b>公告发布网址</b>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szysgc.cn、www.sztcc.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b>温馨提示</b>	由于财务审核需要一定时间, 建议投标人尽量提前完成保证金递交, 保证金递交完成后, 请在投标平台-【递交投标保证金】菜单下查看保证金审核状态, 若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 则可下载并打印收据; 若显示状态为审核中或者审核不通过, 请尽快咨询项目负责人以保证正常投标。 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则无需进行签到及解密操作, 若投标人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则需自行准备电脑与企业CA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到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参加开标, 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 投标人若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但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 将作为不予开标的投标文件处理。	

sztc.com/trade/trade\_index/trade\_detail/trade\_detail?id=1629&amp;type=2

本次招标内容	资料的获取	资料 获取时间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澄清、修改截止时间 支付方式 现场购买 电子交易服务费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否 请于2020年5月8日18:00(北京时间)至2020年5月19日18:00(北京时间)进行获取。 2020年5月19日18:00(北京时间)(一般为投标截止前10日); 2020年5月24日18:00(北京时间)(一般为投标截止前5日); 可选择支付宝,微信在线支付任一方式进行支付。 现场可指导投标人进行网上购买操作,地址: 500元/项目,售后不退。 2020年5月29日9: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开标地点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进行现场开标,地址:
	其他事项		本项目确定两名中标人,第一、第二中标人分别获得本项目55%、45%的工程量。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4号 林工、赵工 0755-26829856、26829860
	采购交易系统	采购交易系统名称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深国招电子交易系统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与白石路交汇处深圳湾科技园9栋B4座6楼619室 潘工、钟工 0755-22650101、83500184、13725592155 772517979@qq.com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11002982389701 400-6164-365转1再转2号键
		公告发布网址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官网:www.szygcn.com、www.sztc.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温馨提示	由于财务审核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标人尽量提前完成保证金递交。保证金递交完成后,请在投标平台-【递交投标保证金】菜单下查看保证金审核状态。若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则可下载并打印收据。若显示状态为审核中或者审核不通过,请尽快咨询项目负责人员以保证正常投标。 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签到及解密操作,若投标人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需自行准备电脑与企业CA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到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参加开标,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对投标文件进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日期: 2020-06-10

项目名称: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招标

招标编号: 201804100372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蛇口动力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深鹏达电网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粤明动力有限公司、深圳市荣盛电气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罗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定标票决及排名情况

**第一轮**

投标人: 深圳市蛇口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票数: 0 排名: 3

投标人: 深圳市深鹏达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票数: 7 排名: 1

投标人: 广东粤明动力有限公司 票数: 0 排名: 3

投标人: 深圳市荣盛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票数: 0 排名: 3

投标人: 深圳市罗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票数: 0 排名: 3

 投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票数: 7 排名: 1

投标人: 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票数: 0 排名: 3

**第二轮**

投标人: 深圳市深鹏达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票数: 3 排名: 2

 投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票数: 4 排名: 1

**第一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中标金额: 人民币 2,599,007.73 元, 获得本项目55%的工程量 (即人民币1,429,454.25元)**
**第二中标人: 深圳市深鹏达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人民币 2,709,614.41 元, 获得本项目45%的工程量 (即人民币1,219,326.48元)**

现将以上结果公示三个工作日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10日-2020年6月15日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2020年6月10日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在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项目编号：201804100372）项目招标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
工期	60 日历天		
中标金额 (人民币)	小写：2,599,007.73 元 大写：贰佰伍拾玖万玖仟零柒元柒角叁分 获得本项目 55%的工程量（即人民币 1,429,454.25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林工、赵工；联系方式：0755-26829856、26829860。

特此通知。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6 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SGDGDHS2000070

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6】月【30】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电话：【0755-26829826】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电话：【0755-28309989】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为明确本工程内容及双方的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 第2条 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2.1 乙方应按甲方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设计内容，以及乙方编制的投标文件（如有）、经甲方确认后的乙方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2.2 作为简单的描述，乙方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安装机架式场站测控终端；安装调试负控终端；安装各类型号电能表；

安装负控门接点（计量）行程开关；安装各类型号电表箱；完成表箱接地；敷设 500V 铜芯低压电线】；

(2) 【拆除主计量表、校核表、三相表；拆除接线盒】；

### 第3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 3.1 合同价款

3.1.1 本合同价款总额(暂定)：含税金额为¥1429454.25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玖仟肆佰伍拾肆元贰角伍分），税率为 9%，不含税金额为¥1311425.9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壹仟肆佰贰拾伍元玖角贰分），增值税税额为¥118028.33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捌仟零贰拾捌元叁角叁分）。

3.1.2 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包干价，为乙方完成本合同第 2 条约定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总价，结算时，合同价款按发包人、监理确认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等实际完成工程量及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合同单价）确定。

3.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大包干方式，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现场施工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现场文明施工。

3.3 本合同第 3.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包括：

3.3.1 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范围及承包全部内容及其保修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劳务、质检、材料、设备、安装、缺陷修复、保险、施工机械及其他物品的费用以及税费、规费和利润等各种费用。乙方承诺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3.2 合同价款中包括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其他施工措施、临时设施、配合、水、电等乙方为完成合同内容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3.3 基于乙方已对本工程所在地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地下管线、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等情况已充分研究了解并已在 3.1 款约定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含各种不可预见风险费用。

3.3.4 合同价款不因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法规、地方规章、国家及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政策的变化或货价涨跌、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的上涨、通货膨胀、市场变化等原因而调整。乙方承诺不就此等情况向甲方要求追加相关费用。

3.3.5 [✓] 合同价款已包括产品的价格、设计、制图、材料、制作、配件、包装、运输及送货上门、保险、装卸、售前服务费（含实地测量费用）、安装及辅材、样板、样品、损耗、成品保护、验收、保修保养、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及安全文明施工和运输通道卫生及其他施工措施、利润、税费等全部费用。（适用于含安装内容的工程）

3.3.6 本工程施工人员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不得在本工程项目现场内住宿，由此产生的场外租赁费用及其他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4条 工期

4.1 工期要求： 60 天，自【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起算。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调整开工日期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4.2 工期延误：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监理工程师（如有）初步审查、甲方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4.2.1 甲方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4.2.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4.2.3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顺延的不可抗力的情形；

4.2.4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相应顺延或顺延延误工期情形。

4.2.5 因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等物资不能及时到货引起的工期延误情形。

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3 天内，乙方应向监理工程师（如有）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如有）不进行初步审查，甲方代表不予确认，即不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 第5条 双方的责任

##### 5.1 甲方的责任

5.1.1 负责提供施工场地，甲方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负责现场的配合管理和协调工作，协助乙方办理有关手续，相应费用由乙方支付。

5.1.2 负责监督工程质量、进度及隐蔽工程的验收。

5.1.3 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工程结算。

5.1.4 协调乙方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有关问题，合同图纸间存在矛盾或表述不清的，甲方应作必要澄清，但此澄清不作为工程变更。

5.1.5 甲方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5 天办理工程变更和修改设计手续，并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签字盖章页)

甲方名称 (盖章):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6829826

传真: 0755-26697059

乙方名称 (盖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杨志飞

电话: 0755-28309989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10190900000313

合同签订日期: 2020年6月30日

**7.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 标）-高压临时用电施工项目**

项目名称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 标）-高压临时用电施工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_ 517.75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7-20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长悦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编号：深中通道-高压临电-2018-001#

## 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总承包单位（甲方）：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签订日期：2018年7月20日

## 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总承包单位（甲方）：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于甲方现场施工需要，现需乙方进行项目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高压临时用电工程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标）。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码头。
- 1.3 主要范围：高压临时用电施工。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 第三条 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金额暂定总价为¥3899995.00（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545450.00（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10%，增值税税额为 354545.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肆仟伍佰肆拾伍元整）。

3.2 附件 1: 深中通道 7 台 800KVA 箱变安装、10KV 线路及设备安装工程数量清单。（不含 7 台 800KVA 箱式变压器本体）

### 第四条 工期要求

深中通道 7 台 800KVA 箱变在甲方施工场地允许条件下，报装完成后 1 个月施工完成。

11月20日  
S03  
项目

如甲方认为乙方施工进度无法满足工期计划要求，甲方有权力要求乙方加快进度或采取甲方认为合适的各种措施，乙方不得拒绝并需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五条 辅助材料设备供应要求：**

5.1 箱变本体由甲方提供，辅助材料除高压电缆外由乙方提供。

5.2 技术要求：必须符合国家和本地供电部门规定的技术条件，并通过供电部门的技术质量检测。

5.2 产品：必须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经深圳市供电部门检验合格的产品。

**第六条 双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6.1.1 配合乙方查找相应用电接口位置。

6.1.2 监督乙方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发现隐患，有权勒令乙方停工整顿，并罚款。

6.1.3 监督乙方施工质量，发现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处理，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并处罚款。

6.1.4 负责向乙方提供工地范围内变压器的安装位置。

6.1.5 配合乙方办理施工用电手续。

**6.2 乙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6.2.1 除了履行本合作协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外，还应履行相应的由于主合同条款即甲方（或甲方上级管理机构）与业主签订的合同规定而连带产生的责任和义务。

6.2.2 负责本合同所有项目的全面施工及施工管理，保证施工进度和质量，施工过程中按规范、设计与技术要求进行试验检测及检查控制，并对其结果负责。

6.2.3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施工安排，以及甲方对工程建设组织的领导和和管理，自觉保持同甲方就工程建设有关问题的及时沟通，严格遵守甲方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纪律制度、会务制度、基础管理制度。

6.2.4 项目实施前乙方技术人员应配合甲方技术人员制订出合理的施工方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无权对其中的技术内容进行更改。

6.2.5 乙方采购的所有辅助材料必须是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技术标准和当地电力部门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出具材质证明和产品合格证原件且对所购辅助材料进行检测，所

11.4 乙方不得拖延工期，如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完成施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11.5 因乙方自身原因引起工程返工和延期以至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6 合同签订后，双方在本合同项下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失效

### 12.1 合同生效

本单位甲方代表，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12.2 合同失效

在本合同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与乙方的工程价款全部结清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 12.3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12.4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别情况留有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相抵触。（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建工村 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61385028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9209239A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79090155100000572

日期：2018.7.20

乙方：（公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 3 号楼一层东起第 3、4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揭奕伟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35350862X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日期：2018.7.20

编号：深中通道-高压临电-2018-002#

## 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补充合同

工程总承包单位（甲方）：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补充合同

工程总承包单位（甲方）：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于甲方项目高压临时用电工程施工，根据前期考察及招标确定，从塘边公共环网柜接驳，后期根据机场用地实际情况，变更为从机场动力公司接驳。由于电缆施工路径变更，招标工程量及费用增加。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高压临时用电工程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补充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东人工岛及主线堰筑段隧道施工（S03 标）。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码头。
- 1.3 主要范围：高压临时用电施工。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10KV 输电线路及变配电设备安装工程；全部土建工程；变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的安装（不包含箱变本体）、调试、搭火通电、及以上部分所需的所有人工、辅助辅助材料、入网、报装、检测、试验、税金等一切费用，达到甲方用电容量及完全要求，直接用电为完工条件。

### 第三条 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金额暂定总价为¥1277447.46（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柒万柒仟肆佰肆拾柒元肆角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161315.87（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壹仟叁佰壹拾伍元捌角柒分），增值税税率为 10%，增值税税额为 116131.59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壹佰叁拾壹元伍角玖分）。

3.2 方案变更后不含税费用增加明细：

（1）方案变更后高压电缆主线用量增加

原设计从塘边公共环网柜接驳，高压电缆（3×300mm<sup>2</sup>）为 2300 米，方案变更后从动力公司接驳，高压电缆主线实际敷设 2596 米，增加 296 米，增加费用 221177.12 元；另由于招标时两个中心箱变安装位置无法确定，现两个中心箱变到环网柜使用高压电缆

(3×300mm<sup>2</sup>) 300 米, 增加费用 224166 元; 合计增加高压电缆 (3×300mm<sup>2</sup>) 费用 445343.12 元。

(2) 方案变更后埋管数量及顶管增加

从收费亭到环网柜路段, 港务公司不允许使用原有电缆管道, 需要新增电缆管道, 燃油公司、动力公司和机场公共管理科要求, 为防止二次开挖, 主线部分需多预埋两根 (涂塑钢管 Φ150, 壁厚 4.5mm) 管道, 共埋四根, 原设计量为埋管 400 米, 顶管 20 米。由于设计方案变更, 实际施工埋管施工数量为 655 米, 增加埋管施工 255 米, 增加费用 77532.75 元; 管子增加 1030 米, 预计增加费用 206000 元; 两个中心埋管施工增加 300 米, 增加费用 91215 元, 管子增加 300 米, 预计增加费用 60000 元; 东人工岛埋管施工增加 500 米, 增加费用 152025 元, 管子增加 500 米, 预计增加费用 100000 元; 合计增加埋管施工费用 686772.75 元。

(3) 方案变更后混凝土用量增加

因为开挖埋管的地方距离输油管道过近, 为防止电缆对输油管道的腐蚀作用, 燃油公司要求必须采用 C20 混凝土对四根电缆保护管进行砼包封处理, 增加 38m<sup>3</sup> 的 C20 混凝土, 增加费用 29200.00 元。

因设计施工路径变更, 超出招标工程量总费用 (不含税) 约 1161315.87 元。

#### 第四条 工期要求

深中通道 7 台 800KVA 箱变在甲方施工场地允许条件下, 报装完成后 1 个月施工完成。如甲方认为乙方施工进度无法满足工期计划要求, 甲方有权力要求乙方加快进度或采取甲方认为合适的各种措施, 乙方不得拒绝并需承担相应的费用。

#### 第五条 辅助材料设备供应要求:

5.1 箱变本体由甲方提供, 辅助材料除高压电缆外由乙方提供。

5.2 技术要求: 必须符合国家和当地供电部门规定的技术条件, 并通过供电部门的技术质量检测。

5.2 产品: 必须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经深圳市供电部门检验合格的产品。

#### 第六条 双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责任、权利与义务

6.1.1 配合乙方查找相应用电接口位置。

12.2 合同失效

在本合同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与乙方的工程价款全部结清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12.3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12.4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别情况留有未尽事宜，双方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相抵触。（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建工村 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61385023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9209239A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南山  
支行

账号：79090155100000572

日期：

乙方：（公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J9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35350862X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日期：

8.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46.11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02-06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变压器、配电柜、等设备及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文香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变压器、配电柜、等设备及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中标通知书

由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筹建的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公开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确定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中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小写）：（¥461100.00 元）

中标工期：6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本招标项目负责人：张文香，资格证书号：GD04990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天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项目承包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樊婷玲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州市富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周建

日期：2018 年 2 月 2 日

##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

工程名称：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人民医院

买 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卖 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02月06日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同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标通知书
- (4) 同专用条款
- (5) 同通用条款
- (6) 标文件、货物需求书
- (7) 术要求
- (8) 标文件、投标澄清文件及其补充资料（如果有）
- (9) 合同其他附件（如果有）

### 二. 货物和数量

以招标预算文件清单为准。

### 三. 合同价格

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61100.00 元（大写：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2. 本合同价格为包含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并包含了货物发运到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
3. 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见：卖方（中标人）投标文件中货物数量、报价清单。

### 四. 支付和结算方式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 付款方式
  - 3.1 双方合同签订且预算文件中的主要设备：变压器、配电柜、等设备及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后 15 日内预付合同款的 50%，竣工后经相关供电部门审核验收通电后并出具相关验收报告付至合同总款的 95%，预留 5% 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 1 年满后付清。
  - 3.2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后，经使用单位确认已完成维保任务，并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

卖方退回合同总价的 5%的保修金。

4. 卖方（中标人）在收到买方每笔付款的同时，应向买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商业发票。

5. 如卖方（中标人）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买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买方在通知卖方（中标人）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款项。

#### 6、项目结算

6.1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需经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核，且以相关政府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6.2 本次招标清单总价，包括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相关技术服务、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 五. 交货

1.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1.1 卖方（中标人）负责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1.2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1.3 卖方（中标人）应在交货日 7 日前，向买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 六. 培训

1. 卖方（中标人）承诺按照以下规定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

1.1 培训时间：从 2018 年 04 月 6 日至 2018 年 04 月 7 日，共 2 日。

1.2 培训地点：福永人民医院凤凰急救中心配电房。

1.3 参加人员和人数： 4-5 人。

1.4 培训标准和要求：熟悉操作。

### 七.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 卖方（中标人）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使用其保修期。

2. 卖方（中标人）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维修服务，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6 天×24 小时（工作时间）。

3. 其他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责任。

### 八.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 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2.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 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 本合同正本 八 份, 甲乙双方各执 四 份, 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卖方(公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

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8309989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9.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电气一次安装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电气一次安装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855.57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3-1
竣工日期	2020-9-30
承担的工作	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排涝泵站、南片区污水泵站和所有节制闸、截污闸的电气一次工程安装及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电气二次工程，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卸车、仓储保管、二次倒运。主要工作内容：常规弱电部分箱柜、电缆、电线、桥架、灯具及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等内容的安装。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排涝泵站、南片区污水泵站和所有节制闸、截污闸的电气一次工程安装及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电气二次工程，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卸车、仓储保管、二次倒运。主要工作内容：常规弱电部分箱柜、电缆、电线、桥架、灯具及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等内容的安装。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电气一次安装工程（招标编号：JD-大空港-04），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工程局确认，贵公司为本标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8555709.63元（大写：捌佰伍拾伍万伍仟柒佰壹拾元。）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天内与我单位联系签订合同事宜，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招标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联系人：王彩凤

联系电话：15873149193

日期：2019-1-24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

电气一次安装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D-大空港-04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湖南省长沙市

签约时间：2019年1月



##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素华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31 号鑫远国际大厦 A 座西  
单元 4 楼水电八局机电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册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电气一次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排涝泵站、南片区污水泵站和所有节制闸、截污闸的电气一次工程安装及北片区污水提升泵站电气二次工程，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卸车、仓储保管、二次倒运。

主要工作内容：常规弱电部分箱柜、电缆、电线、桥架、灯具及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等内容的安装。

###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1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0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79 天，具体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 三、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方式计价，固定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 8555709.63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捌佰伍拾伍万伍仟柒佰零玖元陆角叁分），上述含税暂定总价中包含增值税为 777791.78 元人民币。本合同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 7777917.85 元人民币。《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实际工程量按照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计取为准。

####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业主要求）。

#### 五、合同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一份；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以上面所列合同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有时间顺序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 六、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

##### 1、保修期

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并不低于总承包合同关于保修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日期。

##### 2、缺陷责任期

本合同工程缺陷责任期：2年，自本工程完工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并不低于总承包合同关于缺陷责任期的约定，自本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工程完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完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如没有完工移交证书的，以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日期。

#### 七、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就本专业分包工程质量向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并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责任。

####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自乙方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杨建荣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委托代理人：

**10. 大空港新城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大空港新城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543.08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12-7
竣工日期	2020-12-30
承担的工作	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主要工作内容：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包括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到货卸车、仓储保管及二次运输等。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主要工作内容：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包括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到货卸车、仓储保管及二次运输等。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招标编号：JD-深圳大空港-01），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工程局确认，贵公司为本标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5454949元（大写：伍佰肆拾伍万肆仟玖佰肆拾玖元。）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天内与我单位联系签订合同事宜，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招标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联系人：肖丽华

联系电话：13874028330

日期：2018年12月6日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招标编号: JD-深圳大空港-01)

### 项目招标结果公示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招标编号: JD-深圳大空港-01) 项目招标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 工程局确认, 中标候选人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公示期2018年12月4日至2018年12月6日。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2018年12月4日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项目

机电安装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D-大空港-01

16.5  
2.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湖南省长沙市

签约时间：2018年12月

##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素华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31 号鑫远国际大厦 A 座西单元 4  
楼水电八局机电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承包范围：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

主要工作内容：北枢纽泵站给排水工程、给排水工程、配电房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消防电工程、水机金结工程中机电安装部分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包括所有设备和材料的到货卸车、仓储保管及二次运输等。

###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7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54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不变。

### 三、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方式计价，固定单价详见附件三《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 5431080.99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伍佰肆拾叁万壹仟零捌拾元玖角玖分），上述含税暂定总价中包含增值税为 493734.64 元人民币。本合同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 4937346.35 元人民币。《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实际工程量按照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计取为准。

####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业主要求）。

#### 五、合同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以上面所列合同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有时间顺序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 六、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

##### 1、保修期

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并不低于总承包合同关于保修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日期。

##### 2、缺陷责任期

本合同工程缺陷责任期：2年，自本工程完工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并不低于总包合同关于缺陷责任期的约定，自本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工程完工验收通过

之日为业主签发的完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如没有完工移交证书的，以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日期。

#### 七、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就本专业分包工程质量向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并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责任。

####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2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日期：年月日

### 11. 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129.1052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4-15
竣工日期	在建
承担的工作	配合承包人对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090000WP20184347）土建专业的施工（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配合承包人对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090000WP20184347）土建专业的施工（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电网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090000WP20184347)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配合承包人对光明区公贝一线公用柜等台区光纤覆盖专项工程(090000WP20184347)土建专业的施工(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具体内容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说明为准。

####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玖万壹仟零伍拾贰元整, 小写: 1291052.00 元。  
待工程完工后,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及承包人最终审核的结算价进行结算。

####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计划定于 2019年4月15日 开工;

竣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计划定于 2019年12月31日 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60 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满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优质工程标准,符合达标投产要求。

####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公园路西巷21号电  
达公司办公大楼A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宝安支行

帐 号：44201608200051402050

邮政编码：

分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天安  
云谷3栋B座19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 号：4425 0100 1909 0000 0313

邮政编码：518000

**12.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H601 标项目**

项目名称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H601 标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2000.00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7-3
竣工日期	2020-6-15
承担的工作	劳务分包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H601 标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劳务分包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H601 标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2019.5



##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LWHT-2019-07-01

工程名称: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承包人: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

签订日期: 2019年 7月 3日



##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方（甲方）：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方（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劳动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工程承包方与业主或工程总承包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总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总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2、劳务分包作业概况

2.1 劳务分包作业范围：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2.2 劳务分包作业期限：计划开始日期：2019年07月10日，计划完工日期：2020年06月15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340天，具体以甲方项目部的书面指令为准，乙方不得无故延误；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2.3 劳务作业质量标准：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优良等级。

## 2.4 劳务分包合同价格

2.4.1 签约合同含税价为：¥20000000.00元（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260000.00元）（单价承包合同：合同价款为本合同的最高限额，并以最终结算价格为准，超出的金额必须签订补充协议； 总价包干合同：本次承包价形式为总价包干，超出承包范围或超出总价金额必须签订补充协议）。

2.4.2 劳务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劳务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2.5 劳务计价及相应劳务内容

### 2.5.1 劳务工程量清单

##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0501标

序号	工种	工资标准 /元	工作天数(日)	人员数量	合价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1	施工员(测量员)	500.00	280	5	700000.00	
2	劳务员(预算员)	500.00	300	2	300000.00	
3	安全员	400.00	600	1	240000.00	
4	标准员	400.00	600	1	240000.00	
5	材料员	400.00	600	1	240000.00	
6	机械员	500.00	600	5	1500000.00	

7	质量员	300.00	600	1	180000.00	
8	资料员	200.00	600	2	240000.00	
9	线路工	300.00	600	26	468000.00	
10	电工	200.00	600	15	180000.00	
11	焊工	200.00	600	24	288000.00	
12	技术工	120.00	600	40	288000.00	
13	木工	200.00	160	5	160000.00	
14	普通工	120.00	600	30	216000.00	
15	临时工	120.00	300	50	180000.00	
其中:	文明施工方	项	1		260000.00	
合计:	此价格为含税价				2000000.00	

#### 2.5.2 价格说明

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包含乙方所有工作内容所需的:

1、劳务人工费;

2、所有相关的劳保费(工人劳保用品、各类证件、各类保险费用);

3、乙方自带工具的进退场费、施工现场材料和机具的装卸、场内转运、保管等费用;

4、保证质量安全及工期措施费、文明施工费、工人食宿费及税金等;

5、施工停工期间工人安置费用及施工现场发生的各种保管、维护费用;

6、完成该项目施工中不可预计的其他费用。

#### 2.6 工程计量

计量规则:(以内部招标或业主合同采用的计量规则为基准,按具体劳务分包项目编制)。

本工程所有的合同内工程量以业主及甲方最终确认的数量为准,确认手续须按甲方管理



**13. 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项目**

项目名称	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2200 万元。
开工日期	2017
竣工日期	2022-4-30
承担的工作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源天—兴鹏基  
2700 万元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二〇一七年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总包工程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从书面开工通知之日起计算。
2.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地铁 10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51 标段。
3.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材料送检及检测、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弃土外运、购买土方、材料运输（倒运）、配合杂工等等。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开工日期从书面开工通知之日起计算。

计划完工日期：分工点分阶段实施，各工点各阶段具体工期在开工前由承包方或监理将商定工期通知分包人。

工期总日历天数：根据各工点各阶段具体完工时间。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颁发的有关规定验收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万元整（¥22000000.0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286000.00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

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5.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贰 份，分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24486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市新塘镇广深  
大道中46号

邮政编码: 511340

法定代表人: 刘则邹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32861205

传 真: 020-3286120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增城市新塘支行

账 号: 44001541702050099311

分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梅林街道梅丽路  
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

4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8309989

传 真: 0755-2830998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 号: 44250110190900000313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一般纳税人(提供认定通知书)

小规模纳税人

**14. 深圳地铁 11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项目**

项目名称	深圳地铁 11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12-1
竣工日期	2022-6-30
承担的工作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 11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黄振添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劳务分包深圳地铁 11 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1609 标段
备注	/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名称：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1609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_\_\_\_\_

工程承包人：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_\_\_\_\_

劳务分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深圳市\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方（甲方）：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方（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劳动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工程承包方与业主或工程总承包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总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1609标段

总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2、劳务分包作业概况

2.1 劳务分包作业范围：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1609标段

2.2 劳务分包作业期限：计划开始日期：2018年12月25日，计划完工日期：2019年1月24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30天，具体以甲方项目部的书面指令为准，乙方不得无故延误；作业总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2.3 劳务作业质量标准：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优良等级。

## 2.4 劳务分包合同价格

2.4.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10000000.00元（人民币）壹仟万整（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130000.00元）（单价承包合同：合同价款为本合同的最高限额，并以最终结算价格为准，超出的金额必须签订补充协议；总价包干合同：本次承包价形式为总价包干，超出承包范围或超出总价金额必须签订补充协议）。

2.4.2 劳务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合同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劳务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2.5 劳务计价及相应劳务内容

#### 2.5.1 劳务工程量清单

###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深圳地铁11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1669标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m <sup>3</sup>	5359	21.00	112530.90	
40101003002	挖基坑土方	m <sup>3</sup>	693	21.00	13922.58	
40103002001	余方外运	m <sup>3</sup>	6022	29.00	174635.82	
40406001001	地下透堵墙	m <sup>3</sup>	819	174.55	142402.95	
40406001002	地下透堵墙	m <sup>3</sup>	764	214.24	163728.64	

承包人：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24486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24486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市新塘镇

广深大道中46号

邮政编码：511340

法定代表人：刘刚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2861205

传 真：020-32861205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增城新塘支行

账 号：44001541702050099311

分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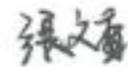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35350862X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

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号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8309989

传 真：0755-28309989

电子信箱：\_\_\_\_\_

收款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收款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请在下方勾选)

一般纳税人(请提供税务登记证作为同附件)

小规模纳税人

## 2、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证发证日期	备注(有效的网址链接)
1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191.654267 万元	2022.06.10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a>
2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237.1619 万元	2022.07.27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a>
3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道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16.535 万元	2021.9.26 /2021.12.18	/
4	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项目	12.95 万元	2021.12.15 /2022.08.31	/
5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9.68 万元	2021.12.06 /2021.12.20	/

6	深圳市罗湖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项目	9.88848 万元	2021.05 .08 /202 2.09.22	/
7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粤海水务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8.533818 万元	2021.6. 24 /202 1.10.25	/

**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简历表：阮德平**

姓名	阮德平	性 别	男	年 龄	4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10111197801170 316	手机号码	139289070 06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9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1201201539			
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须 体现合同金 额等）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及获奖情 况）
深圳市龙华区 教育局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 设工程	191.654267 万元	深圳市龙华区教 育局	已完	合格
深圳前海蛇口 自贸区供电有 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前 海、蛇口片区配电 网建设项目施工框 架招标	237.1619 万 元	深圳前海蛇口自 贸区供电有限公 司	在建	合格
广东粤港供水 有限公司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 道及阀门、集水井 爬梯更换项目	16.535 万元	2021.9.26 /2021.12.18	已完	合格
东莞市大朗镇 水务工程运营 中心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 机电设备更换项目	12.95 万元	2021.12.15 /2022.08.31	已完	合格
广东粤港供水 有限公司	雁田隧洞、沙湾隧 洞停水期排水及设 备维保项目	9.68 万元	2021.12.06 /2021.12.20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罗湖区 水污染治理中 心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 站启闭机及闸门更 换项目	9.88848 万元	2021.05.08 /2022.09.22	已完	合格

东莞常平粤海 水务有限公司	粤海水务第二水厂 水泵防腐补油漆维 修项目	8.533818 万 元	2021.6.24 /2021.10.25	已完	合格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09日-2024年10月0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阮德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01-17

注册编号：粤2442011201201539

聘用企业：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2-07-29至2025-07-29）



个人签名：阮德平

签名日期：2024.4.9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05月25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5521

姓 名:阮德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8年01月17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10日 至 2027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查询 >

手机查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曹世明	433023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7586	建筑工程
2	吴学杰	412321198*****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8201002130	建筑工程
3	黄碧雅	440204196*****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3664	机电工程
4	阮德平	440111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1201201539	机电工程
5	王广芬	411381199*****7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08042	建筑工程
6	三建	441426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68	机电工程
7	张真华	441424199*****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71	机电工程
8	凌征明	441426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658	机电工程
9	尹金荣	440105198*****0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3385	建筑工程
10	周峰	430321198*****7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1350	机电工程
11	陈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机电工程
12	陈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市政公用工程
13	刘秋霞	441881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0903	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b>阮德平</b>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11*****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b>二级注册建造师</b>	
注册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2442011201201539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7月29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阮德平      社保电脑号: 801980088      身份证号码: 4401111978011703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4094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9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1.6	2360	16.52	7.08
合计			18200.0	10400.0			11431.66	3651.12			605.0		788.7	422.8		18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s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0cc89a538e766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 11521.25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40948      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阮德平

社保电脑号：801980088

身份证号码：44011119780117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25.0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25.0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25.0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0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4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5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6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7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合计			9300.0	3200.0			485.11	1740.56			393.52					112.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dc6499f43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40948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1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合同价格	191.654267 万 元。
开工日期	2022-6-10
竣工日期	2023-06-13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阮德平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备注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23019</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发布时间: 2022-01-28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26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01
招标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
公示时间:	2022-01-28 16:19至2022-02-07 16:19
招标人: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	阮德平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111203154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27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3 11:38:2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4 11:33:06	<input type="checkbox"/>
2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12-14 17:20:47	<input type="checkbox"/>

#### 附件信息

附件:	
-----	--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101Y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阮德平



本工程于 2021-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2-24



查验码: 467893011401503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zjy

SFD-2015-05

合同已备案  
[2015]102号

工程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101Y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5,即 2015 版第五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五次修订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72.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33.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双电源建设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5月01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6月29日（竣工时间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贰元陆角柒分（¥1916542.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壹佰陆拾贰元壹角（¥39162.1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万捌仟柒佰肆拾元捌角陆分（¥ 98740.86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号：\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3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壹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公章)

投标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旭 (2022.3.2) (签字) 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11440300MB2C43232G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平安路 33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电话：0755-23336381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000026609203152687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盖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华区华辉路上横朗商业大厦西北（华辉路西）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合同造价（万元）	1916542.67 元
工程类型	/	合同工期	60 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京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二、主要工程量：

该项目主要为：

- 1、安装高压开关柜；
- 2、敷设电缆；
- 3、制作电缆井；
- 4、破腹砼路面；
- 5、顶管；
- 6、开挖电缆沟。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欧阳兴	龙华教育局			欧阳兴
黄宝华	龙华教育局			黄宝华
熊娟	同胜学校			熊娟
柯高应	深圳南岭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柯高应
阮德平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阮德平
杨加平	深圳帝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加平
吴建建	广东兴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吴建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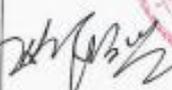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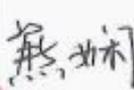
####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使用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2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发包人电话	林工：0755-26829860
合同价格	237.1619万元
开工日期	2022-07-27
竣工日期	/
承担的工作	前海、蛇口片区20kV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
备注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a href="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https://www.szygcgpt.com/ygcg/detailTop?com=Result&amp;ggGuid=eda50b53-d771-4ecd-b020-141909e57ce5&amp;bdGuid=8061a6db-114b-4b13-abd9-6c6882700af5&amp;ggLeiXing=4&amp;dataSource=0&amp;type=purchase</a>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中标结果公示

标段/包件编号:	2280A1017347	标段/包件名称: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公告类型:		采购方式:	公开后审
招标项目类型:	工程	公告发布时间:	2022年06月27日
内容: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项目编号:2280A1017347		
	招标段/包		
	标段/包名称: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标段/包编号:2280A1017347/01		
	中标内容		
	公示时间:	2022-06-27 22:00	
中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I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特殊事项说明:	第一中标人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获得本项目60%的采购金额,即人民币2,371,619.00元;第二中标人为深圳市华明安达电力有限公司,获得本项目40%的采购金额,即人民币1,633,123.36元。		
附件:			
中标结果信息			
中标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a href="#">企业信息</a>	中标价格 (元):	3952698.33
中标人名称:	深圳市华明安达电力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元):	4082808.40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在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编号：2280A1017347）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中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 I 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计划工期	7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建设地点	深圳前海、蛇口片区		
投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贰仟陆佰玖拾捌元叁角叁分		
	小写：¥3,952,698.33 元		
中标采购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		
	小写：¥2,371,619.00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林工、赵工；联系方式：0755-26829856、26829860。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6月27日

甲方合同编号：QHPSZCHS2200053

乙方合同编号：ZSGDZCHS2200068

丙方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深圳

甲方（发包人）：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乙方（发包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丙方（承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7.27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 使用说明

本标准合同文本可作为招标、询价采购、单一来源谈判等采购文件所附合同条款，并在相关采购活动结束后，根据本文本签署书面合同。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本标准合同文本，现将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本标准合同文本的组成

本标准合同文本由五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共计 16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工程保修期、承包方式、项目经理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规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7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发包人、承包人、分包、联合体、监理人、承包方式、工期、材料与设备、工程质量和检测、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竣工验收、履约担保、合同价格形式、工程量计量、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竣工结算、支付账户、缺陷责任与保修、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保险、违约责任、索赔、不可抗力、争议解决、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_\_\_\_\_”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以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四）补充条款

补充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未约定或约定的不明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五）附件

附件包括《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工程建设廉洁协议》、《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和《工程量清单及报价》。其中，如果承包人不采用本标准文本所附的《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格式，拟采用的《预付款独立保函》、《履约保函》格式须经发包人确认同意。

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增加附件。

## 二、本标准合同文本的使用方法

在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有“\_\_\_\_\_”和“☐”。其中：

“\_\_\_\_\_”为文本域（窗体控件），如需填写内容，使用鼠标左键双击，在弹出的窗口中“默认文字”处填写具体内容，再点击“确认”退出；

“☐”为复选框内容控件，通常默认为“☑”，即不勾选，如需勾选，使用鼠标左键单击，即可变为“☑”，再次点击则变回“☐”。

**特别提醒：**附件1《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中黄色加粗部分，每个合同必须根据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在“\_\_\_\_\_”和“☑”处，填写具体内容，勾选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采取的安全措施等内容。《对外发包工程安全合同书》必须经发包人安全监督部负责人手签。

## 三、本标准合同文本设置的默认条件

为了方便使用，本标准合同文本设置了部分默认条件，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对已设置的默认条件在合同协议书或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修改。具体的默认条件如下：

条款	名称	默认条件
合同协议书 五	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合同协议书 六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合同协议书	七	工程保修期	2年
合同协议书	八	预付款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合同协议书	八	进度款	本工程不设进度款
合同协议书	十一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合同协议书	十二	分包	除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外，承包人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对本工程进行分包。
通用合同条款	13.1.2	履约担保的有效 期	截止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通用合同条款	18.1	竣工结算的程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核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自签收之日起 28 天内完成审查。发包人审定后的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
通用合同条款	20.2.1	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满时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退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核实后 14 天内将保证金退还承包人。
通用合同条款	20.3.1	承包人提供质量 保证金的方式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通用合同条款	20.3.2	质量保证金的扣 留方式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专用合同条款	26.3	争议解决方式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  
程的具体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深圳

工程规模及特征：前海、蛇口片区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  
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 二、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内容，以及承包人编制的  
投标文件（如有）、经发包人确认后的承包人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  
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  
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作为简单的描述，承包人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
- (2) 配电房土建与安装；
- (3) 电缆管道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发包人有权调整开工日期，承包人不得以

任何为由向发包人主张任何权利及/或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 四、质量标准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发包人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及发包人要求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的要求，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或发包人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设计另有要求的除外。

#### 五、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和方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 六、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合同价格总额：含税金额为¥2,371,619.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发票税率为9%，不含税金额为¥2,175,797.25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增值税税额为¥195,821.75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捌佰贰拾壹元柒角伍分）。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为： 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价格形式。

#### 七、工程保修期

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

#### 八、合同价款的支付

##### 预付款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本工程预付款金额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

预付款金额在¥150000.00元（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及以上的，承包人应提供与预付款金额相等的预付款担保。

##### 进度款

本工程不设进度款。

本工程设置进度款，进度款累计支付不得超过\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17条约定执行。

### 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符合要求的付款申请材料和工程结算价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7%,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_\_),付款期限为 45 天。

### 质量保证金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 3%,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_\_)。缺陷责任期届满时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按照约定将保证金无息返还给承包人。

### 九、承包人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 十、发包人开票信息

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358761533W

单位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话号码: 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7559 2891 0310 506

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192440149P

单位地址: 深圳市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电话号码: 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8112 8016 0710 001

### 十一、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 十二、 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除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外，承包人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对本工程进行分包。工程的分包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4条和专用合同条款第4条约定执行。

## 十三、 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刘适。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阮德平。

## 十四、 补充合同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五、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六、 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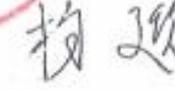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755828310310506  
企业电话：0755-26823908  
企业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自贸试验区第11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盖章）  
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帐号：1280160710001  
地址：蛇口工业八路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2.3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道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项目名称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道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标人名称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发标人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水库南
发标人电话	廖工：0755-26823900
合同价格	16.535万元
开工日期	2021.9.26
竣工日期	2021.12.18
承担的工作	(1) 拆除旧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2) 安装新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1) 拆除旧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2) 安装新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备注	

注：本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道  
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道及阀门、集  
井爬梯更换项目

工程地点: 沙湾隧洞出口站

发 包 人: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承包合同

发包方（全称）：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湖二路68号

承包方（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1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经甲方组织比价，确定由乙方承包实施本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沙湾检修泵进水管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

1.2 工程地点：沙湾隧洞出口站

1.3 承包范围：

(1) 拆除旧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2) 安装新的检修泵进水管（2条）及进水廊道扶梯（1座）。

1.4 工 期：

总工期共11天（日历天，以下无特别说明的均为日历天），从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主办部门书面通知为准。

1.5 合同价款（人民币，下同）：

（小写）：¥165350.00元

（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叁佰伍拾元

合同价款包括本合同工程涉及到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所有税费、各种保险、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除此外，甲方不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承包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2.1 甲方权利

2.1.1 指派驻工地代表,对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施工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驻工地负责人或其他人员;

2.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 2.2 甲方义务

2.2.1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2.2.2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其他义务。

##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3.1 乙方权利

3.1.1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

3.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 3.2 乙方义务

3.2.1 指派 阮德平 为乙方驻本工程工地负责人,负责本合同履行,按双方确认的施工方案或图纸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2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2.3 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境保护等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规范规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2.4 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部门以及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确保不受损坏;

3.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操作甲方的任何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改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不得影响甲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3.2.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本工程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若对甲方工程设施或环境造成损坏的,应在工程竣工前恢复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5.2 因工程质量不合格导致返工的，其返工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竣工资料，甲方自接到乙方验收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作出合格或不合格的验收意见。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返工维修，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返工维修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的，需及时通知乙方，双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

5.4 本工程保修期为1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为保证乙方严格履行保修义务，甲方在结算支付工程款时扣留合同结算总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

保修期内，乙方对工程质量、缺陷等问题承担无条件保修责任，出现保修事项时，乙方须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7日内维修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若乙方未按前述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或维修两次仍未修复合格的，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若质保金不足支付维修费用的，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保修期满后，质保金经扣除后的剩余部分（如有），经乙方书面申请，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 第六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本合同工程造价预、结算书均按照项目比价确定的价格编制。

6.2 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进度款按乙方主要施工材料全部到货进场，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提供的与应付款等额的正式税务发票（9%增值税发票）并经甲方财务人员审核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金额的50%。

6.3 工程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乙方向甲方移交工程和符合甲方要求的工程资料后，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提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前述报告和完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原状,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全额赔偿;

3.2.7 根据甲方和监理(如有)的要求,及时报备乙方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质量、安全负责人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社保缴费凭证、工资支付凭证及身份证复印件等);

3.2.8 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章等规定的其他义务。

#### 第四条 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取得一致。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按时提供施工场地或施工条件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连续停工8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因暴雨、台风等不可抗力天气因素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相关因素消除后,乙方应立即恢复施工。

4.6 因乙方施工过程中不符合甲方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或相关施工规范要求、质量验收不合格造成停工、返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7 出现本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的情形的,除工期顺延外,双方互不承担其他责任。

#### 第五条 工程质量、验收及保修的约定

5.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所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的材料质量标准。工程验收应符合以下规范(下述规范不一致的,适用较严者规定):

《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6-1998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GB4053-2009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5-97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184-2011

合同编号:G118-GC05-2021-0131

效力。

14.2 本合同经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4.3 乙方确认：在本合同中列明的乙方“联系地址”为其有效的收件地址，甲方对乙方的相关通知、函件等可通过邮政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该地址，甲方通过特快专递方式向乙方“联系地址”发出相关通知、函件等3天后，即视为已有效送达。

14.4 附件。本合同的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1：工程量清单

附件2：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税号：91440300710939303R

签约时间：2021年9月26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户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税号：91440300335350862X

A.18 工程竣工验收表

验收时间: 2021年12月18日

编号:

工程名称	沙湾检修泵进水管及阀门、集水井爬梯更换项目	合同编号	G118-GC05-2021-013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沙湾隧洞出口站
设计单位	/	合同造价	¥165350.00 元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	/	完工日期	2021年12月18日
工程项目类别	(三)类项目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单位工程(或分部工程)	共 1 单位(分部), 经查 1 单位(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单位(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 项	合格
3	职业健康和安 全设施及主要 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 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经返工 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验收	符合要求, 合格	
5	其他	合格	
6	遗留问题及处 理意见(可另 附)	无	
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 人员 签名	主办部门(项目组): 黄绍斌 安全办: [Signature]	接管单位: [Signature]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Signature]
	对二类及一类项 目或有需要时	技术主管部门: 档案室:	计财部:
验收 单 位	主办部门 (公章) 深圳供水管理部 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12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12月1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说明: 本表主办部门一式二份, 每个验收单位分别保存一份, 其它部门可依据需要复印保存。

## 2.4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项目

项目名称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项目
项目所在地	东莞市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发包人地址	东莞市大朗镇美景中路197号
发包人电话	丁工：0797-3311888
合同价格	12.95万元
开工日期	2021.12.15
竣工日期	2022.08.31
承担的工作	①原有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拆除，原有电缆拆除。②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动力电缆、控制电缆、液位控制器等采购、安装 ③起重葫芦更换。④电气系统调试，水泵试运行。⑤集水井排水、清淤，旧设备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等零星项目。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①原有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拆除，原有电缆拆除。②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动力电缆、控制电缆、液位控制器等采购、安装 ③起重葫芦更换。④电气系统调试，水泵试运行。⑤集水井排水、清淤，旧设备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等零星项目。
备注	

#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

甲 方：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乙 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甲方：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于 2005 年完成安装运行，到目前为止已运行 16 年，最近发生事故跳闸，水泵电动机进水短路，线圈烧损等情况，镇政府同意，拟对该泵站机电设备进行更换。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将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 承包给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采购项目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内容

1、项目名称：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

2、项目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3、项目内容：①原有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拆除，原有电缆拆除。②潜水泵及配套控制箱、动力电缆、控制电缆、液位控制器等采购、安装 ③起重葫芦更换。④电气系统调试，水泵试运行。⑤集水井排水、清淤，旧设备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等零星项目。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经协商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1295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含 9% 增值税普通发票。

####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工期从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 四、合同付款

（1）本合同完工验收合格，设备通电运行后 28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该项目合同款。

(2) 以上支付款项时，乙方均需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发票。

#### 五、质量标准及验收

1、项目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检修质量标准。

2、乙方对由其采购和提供的设备、元器件的质量负责，并免费保修一年。

3、电气设备安装按《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50259、《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结线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71 和厂家要求等执行。

4、项目完成后，必须进行调试，符合规范要求后，方可验收并移交甲方。

5、新采购设备的相关厂家资料必须完整、齐全且与实际一致，乙方提供三份资料给甲方。

#### 六、施工组织及协作

1、乙方应合理组织，服从的现场调度和安全管理，做到安全施工，杜绝安全事故。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的设备或人员人身的损害由乙方自己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若乙方由于施工不当对甲方或其他第三方的设备或人员人身造成损害，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3、乙方在高压柜更换工作中发现有本合同范围外的其它设备隐患，或是影响设备安全运行的其它因素，应及时向甲方汇报，以利于隐患的及时解决消除。

4、乙方应做到文明施工，保持施工现场整洁。

#### 七、合同的转让和分包

本合同为总承包合同，不能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

同义务，如甲方发现乙方转包或分包证据，乙方立刻失去服务资格，乙方不得破坏现场与现场效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甲方不再付款。

#### 八、其他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不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视为违约，按合同法承担违约责任。

2、未尽事宜，另行协商确定，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东莞市有管辖权的法院。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公章): 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 话:

乙 方(公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户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账号: 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更换工程结算汇总表

建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汇总内容	合同汇总金额 (元)含 9%增值 税	审核金额含 9%增值税	核减金额含 9%增值税	结算金额含 9%增值税	备注
1	大朗镇大井头泵站机电设备 更换	129500	129500	0	129500	
合计（元）		129500	129500	0	129500	

结算金额：¥壹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大写：壹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

建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日期：2022年8月31日



## 2.5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项目名称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
发包人名称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水库南
发包人电话	廖工：0755-26823900
合同价格	9.68万元
开工日期	2021.12.06
竣工日期	2021.12.20
承担的工作	<p>①提前检查、调试有关设备，做好潜水泵绝缘测试，准备值班场所，落实有关人员到位、培训、排班、值班。</p> <p>②潜水泵提前就位或安装。</p> <p>③关闭流道沙湾隧洞检修出口闸门，并做好安全措施（操作前、后由水工室安排潜水员清理门槽）；打开进水廊道的小闸门，启动固定泵抽水；安装并启动潜水泵抽水；断续抽水，保持水位。</p> <p>④设备维护保养：沙湾、雁田低压配电系统维护（配电柜清洁维护、母排检查及处理，开关检查及处理，外表油漆等）。</p> <p>⑤沙湾、雁田隧洞悬臂吊油漆（共2台）。</p> <p>⑥工程验收后设备回收、清洗，关闭进水流道小闸门。打开流道检修闸门，恢复供水。</p>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p>①提前检查、调试有关设备，做好潜水泵绝缘测试，准备值班场所，落实有关人员到位、培训、排班、值班。</p>

	<p>②潜水泵提前就位或安装。</p> <p>③关闭流道沙湾隧洞检修出口闸门，并做好安全措施（操作前、后由水工室安排潜水员清理门槽）；打开进水廊道的小闸门，启动固定泵抽水；安装并启动潜水泵抽水；断续抽水，保持水位。</p> <p>④设备维护保养：沙湾、雁田低压配电系统维护（配电柜清洁维护、母排检查及处理，开关检查及处理，外表油漆等）。</p> <p>⑤沙湾、雁田隧洞悬臂吊油漆（共2台）。</p> <p>⑥工程验收后设备回收、清洗，关闭进水流道小闸门。打开流道检修闸门，恢复供水。</p>
<p>备注</p>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 保项目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  
及设备维保项目

工程地点: 雁田隧洞出口、沙湾隧洞出口

发 包 方: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承包合同**

发包方: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2022 号

承包方: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 3 号

经甲方组织询价, 确定由乙方承包实施本工程。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甲方机电管理相关规定,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1.2 工程地点: 雁田隧洞出口、沙湾隧洞出口

1.3 工程内容:

①提前检查、调试有关设备, 做好潜水泵绝缘测试, 准备值班场所, 落实有关人员到位、培训、排班、值班。

②潜水泵提前就位或安装。

③关闭流道沙湾隧洞检修出口闸门, 并做好安全措施(操作前、后由水工室安排潜水员清理门槽); 打开进水廊道的小闸门, 启动固定泵抽水; 安装并启动潜水泵抽水; 断续抽水, 保持水位。

④设备维护保养: 沙湾、雁田低压配电系统维护(配电柜清洁维护、母排检查及处理, 开关检查及处理, 外表油漆等)。

⑤沙湾、雁田隧洞悬臂吊油漆(共 2 台)。

⑥工程验收后设备回收、清洗, 关闭进水流道小闸门。打开流道检修闸门, 恢复供水。

1.4 工 期:

总工期共 15 天(日历天, 以下无特别说明的均为日历天)。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主办部门书面通知为准。

1.5 合同价款(人民币, 下同):

(小写): ¥96800.00 元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大写): 人民币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合同价款包括本合同涉及到的工程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所有税费、各种保险、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除此外,甲方不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承包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

##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2.1 甲方权利

2.1.1 对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施工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驻工地负责人或其他人员。

2.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 2.2 甲方义务

2.2.1 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2.2.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3.1 乙方权利

3.1.1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

3.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 3.2 乙方义务

3.2.1 指派阮德平为乙方驻本工程工地负责人,负责本合同履行,确保按质、按期完成维修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2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境保护法规等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规范规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2.3 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部门以及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确保不受损坏。

3.2.4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操作甲方的任何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改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不得影响甲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3.2.5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本工程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若对甲方工程设施或环境造成损坏的,应在工程竣工前恢复原状,造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成甲方损失的,需全额赔偿。

3.2.6 按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3.2.7 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章等规定的其他义务。

#### 第四条 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取得一致。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按时提供施工场地或施工条件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连续停工8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因暴雨、台风等不可抗力天气因素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相关因素消除后,乙方应立即恢复施工。

4.6 因乙方施工过程中不符合甲方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或相关施工规范要求、质量验收不合格或发生安全事故造成停工、返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4.7 出现本合同约定的工期顺延的情形,除工期顺延外,双方互不承担其他责任。

#### 第五条 工程质量、验收及保修的约定

5.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5.2 因工程质量不合格导致返工的,其返工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并按甲方的要求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竣工资料,甲方自接到乙方验收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作出合格或不合格的验收意见,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返工维修,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返工维修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的,需及时通知乙方,双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

#### 第六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本合同工程造价预、结算书按照询价确定的价格编制。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约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签约地点: 深圳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前支行

户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10190900000313



合同编号:G118-QT01-2021-0108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工程 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抽排水设备 检查	沙湾、雁田固定泵、一批潜水泵检查	项	1	2200	2200	
2	抽排水设备 运送及安装	两个站点共安装约 6 台潜水泵及其配 套电缆、管路, 承包商负责运送、安 装	项	1	3800	3800	
3	抽排水	约 15 天, 按要求抽排水、控制水位, 设备故障应急抢修	项	1	80000	80000	
4	抽排水设备 拆卸、清理 回收	两个站点安装的约 6 台潜水泵及其配 套电缆、管路的拆卸、清扫、回收	项	1	3800	3800	
5	沙湾、雁田 低压系统维 护	配电柜清洁维护、母排检查及处理、 开关检查及处理, 外表油漆。	项	1	3500	3500	不含油漆材 料费
6	沙湾、雁田 悬臂吊油漆	两台悬臂吊油漆	项	1	3500	3500	不含油漆材 料费
合计: (人民币, 大写): 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96800	

页行  
539  
21  
车

A.1 工程竣工验收表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0日

编号：

工程名称	雁田隧洞、沙湾隧洞停水期排水及设备维保项目	合同编号	G118-QT01-2021-0108
建设单位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雁田隧洞出口、沙湾隧洞出口
设计单位	无	合同造价	¥ 96800.00 元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	无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工程项目类别	(四)类项目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单位工程 (或分部工程)	共 1 单位(分部), 检查 1 单位(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单位(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合格
3	职业健康和 安全设施及 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 及抽查 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验收	合格	
5	其他	无	
5	遗留问题及 处理意见 (可另附)	无	
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 人员 签名	主办部门(项目组): 黄伟 谭伟华 接管单位: 何文超 监理单位: /	安全办: [Signature] 设计单位: /	施工单位: [Signature]
	对二类及一类项目 或有需要时	生产技术部: / 档案室: /	计财部: /
验收 单位	主办部门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2021年12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负责人 2021年12月20日 年 月 日

说明: 本表主办部门一式二份, 其它每个验收单位分别保存一份, 其它部门可依据需要复印保存。

**2.6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项目**

项目名称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新园路79号3楼
发包人电话	叶工：0755-82206366
合同价格	9.88848万元
开工日期	2021.05.08
竣工日期	2022.09.22
承担的工作	1、保持原有混凝土结构不变。 2、拆除原有闸门面板以上的部件。3、拆除并更换闸门面板。4、新装两根丝杆（3.6米）。 5、安装两台定制启闭器（预留PLC接口电控箱），使其与原有基础相吻合。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1、保持原有混凝土结构不变。 2、拆除原有闸门面板以上的部件。3、拆除并更换闸门面板。4、新装两根丝杆（3.6米）。 5、安装两台定制启闭器（预留PLC接口电控箱），使其与原有基础相吻合。
备注	

合同编号：

##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 闸门更换合同

合同名称：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承包方（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5月8日



## 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 闸门更换合同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及闸门更换维修工作达成一致协议，现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 一、维修内容：

- 1、保持原有混凝土结构不变。
- 2、拆除原有闸门面板以上的部件。
- 3、拆除并更换闸门面板。
- 4、新装两根丝杆（3.6米）。
- 5、安装两台定制启闭器（预留 PLC 接口电控箱），使其与原有基础相吻合。

### 二、价格说明

(1) 模具定制及生产、设备安装、闸门表面处理及相关税费等合计总投资 9.88848 万元（详见附件），上述价格为包干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全部费用包括在内，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三、维修周期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进场开展更换维修工作，进场后 20 天内完成全部工作。

### 四、维修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雨水泵站。

### 五、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1) 负责提供故障过程中的运行情况。

(2) 指定专人负责现场协调，办理启闭机、闸门等交接工作，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

(3) 负责泵站厂内装、卸车、设备吊装的协调工作及安全督促工作。

(4) 对更换后的启闭机、闸门进行质量以及交接验收。

(5) 乙方提供的报告应进行保密，不得转交或者告知其他单位。

#### 2、乙方责任

(1) 负责编制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确保更换的配件为双方约定的配件。

(2) 依据泵站维修行业标准，保证质量按期完成启闭机和闸门更换工作。

(3) 对泵站内维修产生的拆吊装、卸车及设备吊装等工作内容的安全负责，对泵站内的维修人员的安全负责。乙方因签订履行本合同与第三方发生的法律关系（劳动劳务、侵权、债务债权等）由乙方自行处理且与甲方无关；如果导致甲方因此承担责任，则该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确保启闭机和闸门保质、安全、按时完成。

(5) 负责启闭机的试机工作。

(6) 出示详细报告，包括启闭机和闸门的详细参数、维修内容明细、维修出厂的试验报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出具的报告及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甲方提供的资料，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目的使用或者许可第三方人使用，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者泄密。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根据本条例规定承担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解除、终止而免除。

(7) 乙方保证其已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合同义务必需的全部资格、资质或授权；乙方作为专业机构已充分了解签订及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各类规范。乙方应按照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甲方有关要去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应遵守公序良俗，经营行为避免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

(8) 合同虽未列明但根据合同目的为完成合同全部服务内容所必需的隐含的工作亦属于乙方服务内容。

## 六、工程质量及验收

1、乙方应按工程专业的行业规范要求及甲方工程内容要求进行更换并作相应试验，设备装机前通知甲方，甲方派专人前往装配现场确认配件，装机过程中甲方派专人跟进。

2、设备正常使用，在质保期内，因修理质量不良发生损坏而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无偿为甲方修复并采取补偿措施。

3、乙方履行本合同应执行 GB755-2000 标准，修理过程符合 ISO9001-2000 标准，所用材料不含 EUROHS 指令下规定 6 种有害物质（铅 Pb、汞 Hg、镉 Cd、六价铬 CrVI、多溴联苯 PBB、多溴联苯醚 PBDE）并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 七、承包方式

本合同全部维修事项由乙方负责包工包料，甲方负责配合。

## 八、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合法等额有效电子发票，甲方收到电子发票后预付合同价的 30%，即人民币贰万玖仟元整（¥29000.00 元），作为项目启动资金。

2、乙方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更换维修工作，甲方验

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即人民币伍万玖仟元整（¥59000.00 元）；剩余款项（合同总价的 10%）作为质保金，即人民币壹万零捌佰捌拾肆元捌角（¥10884.8 元）。

3、质保期届满后，经甲方检测闸门及启闭机无漏水、无故障等其他问题、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交申请付款材料后，甲方支付质保金。

4.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服务费用，因政府审批程序延迟导致的付款延迟不属于甲方违约，甲方不需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九、质量保证

本合同维修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 十、其他规定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保护。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款及质保期满后自动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且有权在乙方每逾期一日或每违约一次时按照合同总价款 1%的标准向乙方收取违约金。违约次数达 3 次及以上或逾期履行义务达 3 个工作日及以上

的或事实上无法改正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尚未支付的款项并选择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

4、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以及仲裁或法院送达文书，均以本合同列明双方联系方式送达。一方如果变更联系方式，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以邮寄方式的，邮件投递至本合同列明的地址即视为送达（拒收或退件视为送达）。

5、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付款资料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40300335350862X

单位地址及电话：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0755-2830998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开户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 以下无正文 -----

甲方（公章）：深圳市罗湖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罗湖区新园路55号

联系人：李皓风

联系电话：19902382563

日期：2021年5月8日

乙方（公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21年5月8日

**附件:桂园雨水泵站进、出水闸门及启闭机更新改造项目报价**

序号	名称	尺寸规格	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1	土建拆除工程(拆除钢筋混凝土 闸门井基座及盖板)	500*2200	2	600.00	1,200.00
2	设备拆除工程(拆除旧闸门,吊杆 及启闭机)		2	1,100.00	2,200.00
3	土建工程恢复		2	500.00	1,000.00
6	进水启闭机订购	Z90-24#	1	5,000.00	5,000.00
7	进水启闭机安装		1	2,500.00	2,500.00
8	进水闸门订购		1	11,500.00	11,500.00
9	进水闸门安装		1	10,000.00	10,000.00
10	出水启闭机订购	Z90-24#	1	5,000.00	5,000.00
11	出水启闭机安装		1	2,500.00	2,500.00
12	出水闸门订购		1	12,500.00	12,500.00
13	出水闸门安装		1	10,000.00	10,000.00
14	吊杆(丝杆及穿销联结件)		2	1,000.00	2,000.00
15	吊杆(丝杆及穿销联结头)安装		2	1,000.00	2,000.00
16	启闭机开关柜订购		2	500.00	1,000.00
17	抽水及打坝		2	4,000.00	8,000.00
18	受限密闭空间作业措施		2	3,000.00	6,000.00
19	设备孔,设备导槽精准测量绘制 加工图		2	500.00	1,000.00
20	设备调试(机械设备,电气控制 系统)		2	500.00	1,000.00
21	渣土清运			2,000.00	2,000.00
A	小计				86,400.00
B	管理费(A) 5%				4,320.00
C	税金(A+B) 9%				8,164.80
4	合计(A+B+C)				98,884.80

## 工程质量保修确认单

工程名称	桂园雨水泵站启闭机的更换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LH150002020100202102981	保修款金额	10884.8 元
合同保修期	验收起 12 个月	实际保修期	12 个月

合同约定保修内容（施工单位填写）：

合同第八条第 3：质保期届满后，经甲方检测闸门及启闭机无漏水无故障等其它问题。

实际情况：2021 年 6 月 23 日项目验收完成，至今启闭机动作正常，限位和力矩保护动作正常；闸门起降平稳顺畅。无异常情况，质保期满后验收质量等级为合格

保修验收结论及保修款支付意见（建设单位填写）：

施工单位(盖章)



签名：阮德平

2022 年 9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 2.7 粤海水务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项目名称	粤海水务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项目所在地	东莞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桔园路17号
发包人电话	黎工：0769-83336950
合同价格	8.533818万元
开工日期	2021.6.24
竣工日期	2021.10.25
承担的工作	对第二水厂电机、水泵、管道进行刷漆翻新，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对第二水厂电机、水泵、管道进行刷漆翻新，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编号:CC88-QT01-2021-0053

## 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 修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QPSCW21-071

工程名称: 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水厂

发 包 方: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C88-QT01-2021-0053

发包方(全称):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联系地址:东莞市常平镇桔园路17号

承包方(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经甲方组织询价,确定由乙方承包实施本工程。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1.2 工程地点: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水厂

1.3 承包范围:

对第二水厂电机、水泵、管道进行刷油漆翻新,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1.4 工 期:

总工期共 30天(日历天,以下无特别说明的均为日历天),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1.5 合同价款(人民币,下同):

(小写): ¥85338.18元

(大写): 人民币 捌万伍仟叁佰叁拾捌元壹角捌分

合同价款包括本合同工程涉及到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所有税费、各种保险、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除此外,甲方不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承包合同,乙方完成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工作后,按固定总价结算,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

##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权利

2.1.1 指派驻工地代表,对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施工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驻工地负责人或其他人员;

2.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2.2 甲方义务

2.2.1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合同编号:CC88-QT01-2021-0053

2.2.2 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其他义务。

###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3.1 乙方权利

3.1.1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

3.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 3.2 乙方义务

3.2.1 指派刘振江为乙方驻本工程工地负责人,负责本合同履行。按双方确认的施工方案或图纸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2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2.3 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境保护等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规范规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2.4 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部门以及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确保不受损坏;

3.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操作甲方的任何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改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不得影响甲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3.2.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本工程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的保护。若对甲方工程设施或环境造成损坏的,应在工程竣工前恢复原状,造成甲方损失的,需全额赔偿;

3.2.7 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章等规定的其他义务。

### 第四条 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取得一致。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按时提供施工场地或施工条件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连续停工8小时以上的,工期相应顺延。

4.5 因暴雨、台风等不可抗力天气因素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相关因素消除后,

合同编号: CC88-QTDJ-2021-0053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常平支行

户名: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账号: 44001778208053000241

签约时间: 2021年06月24日

签约地点: 东莞市常平镇

乙方(盖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户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10190900000313



1/1  
1/1  
1/1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施工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b>一 单台人工及机械设备费</b>						
1	人工及机械设备费	水泵, 电机清除油污, 灰尘, 浮漆, 高点; 电机及水泵刷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面漆为天蓝色, 转动部位为红色, 水泵混凝土基础为绿色; 施工区域地面及墙面保护;	台	1	2350.00	2350.00
2	人工及机械设备费	管道及阀门除油污, 灰尘, 浮漆, 高点; 刷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供水管道面漆为天蓝色, 阀体为黑色, 转动部位为红色, 警示色为黄色, 电柜为驼灰; 施工区域地面及墙面保护;	台	1	3300.00	3300.00
<b>二 单台材料费</b>						
1	老人牌涂料底漆	15553-11630	L	20	65.00	1300.00
2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37240, 天蓝	L	30	90.00	2700.00
3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 驼灰	L	1	90.00	90.00
4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 黄	L	1.5	90.00	135.00
5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 红	L	3	90.00	270.00
6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 黑	L	3	90.00	270.00
7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 绿	L	5	90.00	450.00
8	老人稀释剂	08080	L	40	22.00	880.00
9	耗材	磨片, 碎布, 砂纸, 彩条布等	项	1	450.00	450.00
A	小计					12195.00
B	管理费和利润 (7%)					853.65
C	税金					1174.38

合同编号:CC88-OT01-2021-0053

D	单台工程总造价 A+B+C			14223.03	
三	6台总共费用		6	14223.03	85338.18

注：以上清单含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税费、安全措施等费用。



## 工程结算书

工程名称: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合同名称: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CPSCWX21-071

合同甲方: 东莞常平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合同乙方: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结算金额(小写): ¥85,338.18

(大写): 捌万伍仟叁佰叁拾捌元壹角捌分

编制单位  
(合同乙方):



(单位盖章)

乙方编制人:

刘松江

(签字)

乙方审核人:

李燕

(签字)

乙方项目负责  
人:

阮德平

(签字)

甲方确认盖章:



编制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 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1. 合同名称：《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CPSCWX21-071

2. 工程概况：负责对甲方第二水厂水泵电机、管道刷油漆翻新。

3. 工程主要内容：

负责第二水厂电机、水泵、管道进行刷油漆翻新，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4.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承包；

表-01

### 工程结算汇总表

合同名称：第二水厂水泵防腐补油漆维修项目合同

序号	名称	施工说明	单位	合同工程量	合同单价(元)	合同总价(元)	工程量确认	
<b>一 单台人工及机械设备费</b>								
1	人工及机械设备费	水泵,电机清除油污,灰尘,浮漆,高点;电机及水泵刷一遍底漆,两遍面漆;面漆为天蓝色,转动部位为红色,水泵混凝土基础为绿色;施工区域地面及墙面保护;	台	1	2350.00	2350.00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承包合同。 2. 已经确认完成送水2台水泵及管道刷油漆翻新。 3. 已经确认完成取水4台水泵刷油漆。 4. 已经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6台水泵刷油漆翻新工程量,并验收合格。	
2	人工及机械设备费	管道及阀门除油污,灰尘,浮漆,高点;刷一遍底漆,两遍面漆;供水管道面漆为天蓝色,阀体为黑色,转动部位为红色,警示色为黄色,电柜为驼灰;施工区域地面及墙面保护;	台	1	3300.00	3300.00		
<b>二 单台材料费</b>								
1	老人牌涂料底漆	15553-11630	L	20	65.00	1300.00		
2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37240, 天蓝	L	30	90.00	2700.00		
3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驼灰	L	1	90.00	90.00		
4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黄	L	1.5	90.00	135.00		
5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红	L	3	90.00	270.00		
6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黑	L	3	90.00	270.00		
7	老人牌涂料面漆	55210绿	L	5	90.00	450.00		
8	老人稀释剂	08080	L	40	22.00	880.00		
9	耗材	磨片,碎布,砂纸,彩条布等	项	1	450.00	450.00		
A	小计					12195.00		
B	管理费和利润(7%)					853.65		
C	税金					1174.38		
D	单台工程总造价A+B+C					14223.03		
三	6台总共费用			6	14223.03	85338.18		

上报结算书单位(合同乙方):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上报结算书单位(合同乙方)确认(签字):

合同甲方经办人(签字):

合同甲方部门负责人(签字):

### 3、企业性质承诺书

####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变配电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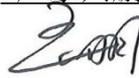
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09月03日

## 4、财务报告

年份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流动资产(万元)	总负债(万元)	流动负债(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现金流量(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
2023年	7560.417882	-240.859864	7512.959771	7801.277746	7801.277746	7081.337421	1004.856205	54.406339	52.97217	
2022年	5651.790037	-254.317078	5615.25803	5906.107115	5906.107115	3748.106536	993.18022	94.140462	63.47339	
2021年	4290.241555	-131.787204	4236.483164	4422.028759	4422.028759	5724.529227	894.76888	-5.359988	-8.958232	
平均值	17502.44947	-626.964146	17364.70097	18129.41362	18129.41362	16553.97318	2892.805285	143.186813	107.487328	

注：请在本表后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年（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条件、评审要素）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以及**审计报告**）。投标人对数据的准确性负责，填报内容与审计报告佐证材料不一致时以佐证材料为准。相关数据应在财务报告中用下划线或方框作标记，以方便查阅。

## 4.1 2018-2023 年财务报告

### 2018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201906244898100 5 49 4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已签

报告文号： 中联深所审字[2019]第0961号  
委托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报告类型： 年度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19-05-26  
报备日期： 2019-06-24  
签名注册会计师： 胡安喜 吴梅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55-83547108-833[8354 7325  
传真： 0755-8354771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电子邮件： szyuehua@sohu.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审计报告目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资产负债表	2-3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四、现金流量表	5-6
五、会计报表附注	7-19

CPA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电话:83547108 传真:8354771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机密

审计报告

中联深所审字[2019]第0961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7,273.59	180,17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181,616.37	13,197,743.27
预付款项		2,848,317.50	689,979.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10,397,735.13	14,791,478.5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8,064,942.59	28,859,374.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4,159.27	1,851,720.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0.87	11,940.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4,490.14	1,863,661.47
资产总计		39,969,432.73	30,723,036.0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12,078.76	4,514,919.95
预收款项		33,123,706.51	14,461,158.88
应付职工薪酬		1,527,660.75	355,519.31
应交税费		(367,511.49)	(64,484.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99,101.34	13,984,24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195,035.87	33,251,36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74,531.25	364,928.8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531.25	364,928.89
负债合计		42,369,567.12	33,616,289.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400,134.39)	(2,893,253.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0,134.39)	(2,893,25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969,432.73	30,723,036.0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18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41,204,623.20	18,470,933.19
减：营业成本		35,517,016.31	12,532,681.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5,959.60	167,233.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51,979.75	5,985,811.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34.20	15,930.2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933.34	(230,723.53)
加：营业外收入		23,866.81	6,821.11
减：营业外支出		530.25	50,294.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269.90	(274,196.93)
减：所得税费用		3,151.09	6,911.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118.81	(281,108.47)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18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	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70,903.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57,53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28,43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64,04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35,94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2,59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37,245.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79,82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8,60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108.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10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10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9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1.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39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39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57,100.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17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7,27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18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注释	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3,118.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2,172.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09.8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预提费用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555.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4,20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47,261.33
其他		47,89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8,607.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7,273.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0,173.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7,100.1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280094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40300335350862X；法定代表人：王世朋；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永久经营；公司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0.00万元。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7、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
房屋建筑物	3-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3-5%
电子设备	5%	3年	0-25%
运输设备	5%	4年	12.5%
其他设备	0%	10-15年	6-10%

#### 8、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

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0、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 11、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

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2、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 13、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以扣除销售折扣后之净额列示。

商品销售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和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1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政策变更。

### 五、 税项

- 1、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销售收入	11%、1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25%

## 2、税收优惠政策

##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18年1月1日，“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7年度，“本期”指2018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3,001.96	0.00
其中：人民币	3,001.96	0.00
美元		
银行存款	3,634,271.63	180,173.43
其中：人民币	3,634,271.63	180,173.43
美元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美元		
合 计	3,637,273.59	180,173.43

##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21,181,616.37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1,181,616.37	100%	0.00	13,197,743.27	100%	0.00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21,181,616.37	100%	0.00	13,197,743.27	100%	0.00

(2)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款金额0.00元。

(3)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9,654,449.76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60,871.6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755,035.59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鹏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试验分公司	282,37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72,855.0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21,125,581.99	---	---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9.74%	---	---

###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593,896.50	91%	643,232.84	93%
一年至二年	254,421.00	9%	46,746.43	7%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2,848,317.50	100%	689,979.27	100%

期末余额中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金额0.00元。

期末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广州航创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23,827.4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未收到发票
深圳市昌兴工程有限公司	144,450.00	一年以内	预付分包工程款，未收到发票
广东佳涛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3,055.65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未收到发票
合 计	171,333.05	---	---

###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10,397,735.13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111,844.97	20.31%		14,601,810.32	99%	
一年至二年	8,285,890.16	79.69%		189,668.25	1%	
二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10,397,735.13	100%		14,791,478.57	100%	

(2)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应收款金额0.00元。

(3)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7,340,000.00	一年至二年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7,340,000.00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80.09%	---	---

##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493,828.00	400,055.09	297.72	893,585.37
电子设备		29,119.23		29,119.23
运输设备	1,802,137.07	155,734.19		1,957,871.26
其他设备				
合 计	2,295,965.07	584,908.51	297.72	2,880,575.8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8,290.41	98,088.39		156,378.80
电子设备		6,076.53		6,076.53
运输设备	385,953.90	428,007.36		813,961.26
其他设备				
合 计	444,244.31	532,172.28		976,416.59
净 值	1,851,720.76	52,736.23	297.72	1,904,159.27

## (2) 期末固定资产中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或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71,069.32		542,633.28	328,436.04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合 计	871,069.32		542,633.28	328,436.04

(3)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0.00元。

## 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种类	取得方式	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年末数	剩余摊销月份
金蝶财务软件	购买	6,500.00	6,500.00	1,200.00	5,104.11	5,104.11	2,595.89	7
斯维尔清单计价软件 V10.0	购买	9,059.83	9,059.83		11,324.85	11,324.85	-2,265.02	0
合计		15,559.83	15,559.83	1,200.00	16,428.96	16,428.96	330.87	7

(2)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0.00元，计提减值准备0.00元。

## 7、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5,412,078.76元。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113,157.89	一年以内	分包款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0,905.00	一年以内	分包款
深圳市鸿安顺工程有限公司	265,704.00	一年以内	分包款
深圳市恒泰益实业有限公司	256,3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华达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2,126,066.89	——	——

(3) 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金额0.00元。

## 8、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33,123,706.51元。

(2) 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预收款项金额0.00元。

(3) 金额重大的预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110千伏骏业输变电工程	3,612,341.89	一年以内	建筑服务工程款
110千伏蒋石变电站#3主变扩建工程	8,136,345.39	一年以内	建筑服务工程款
40012 阀室和 40015 阀室外供电工程	640,375.74	一年以内	建筑服务工程款
六联社区关于城中村消防安全工程	303,029.13	一年以内	建筑服务工程款
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32,967,665.63	一年以内	建筑服务工程款
合计	45,659,757.78	——	——

## 9、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5,519.31	7,454,985.80	6,282,844.36	1,527,660.75
二、职工福利费		159,193.75	159,193.75	
三、社会保险费		636,453.21	636,453.21	
其中：1、医疗保险费		99,329.26	99,329.26	
2、基本养老保险费		402,493.2	402,493.2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22,576.4	22,576.4	
5、工伤保险费		11,479.62	11,479.62	
6、生育保险费		13,827.14	13,827.14	
四、住房公积金				
五、补充医疗保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九、其它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355,519.31	8,250,632.76	7,078,491.32	1,527,660.75

## 10、 应交税费

税种	税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 10%, 6%, 3%	-371,556.26	-70,631.51
城建税	7%, 5%	2,362.79	3,585.93
教育费附加	3%	1,012.62	1,536.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675.17	1,024.56
企业所得税	25%	0.00	0.00
个人所得税	---	-5.81	0.00
印花税	---	0.00	0.00
合计	---	-367,511.49	-64,484.19

## 11、 其他应付款

-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2,499,101.34元。
-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47,459.57	一年至二年	往来款
覃文静	12,110.80	一年以内	员工报销
黄然流	27,438.59	一年以内	员工报销
许奕慧	56,946.00	一年以内	员工报销
陈杰	26,369.33	一年以内	员工报销
合计	2,370,324.29	—	—

(3) 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金额0.00元。

#### 12、 长期应付款

拨款单位	用途	期末数	年初数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6 贷款购入梅赛德斯-奔驰 S400L	188,282.60	393,681.80
合计	—	188,282.60	393,681.80

#### 13、 实收资本

出资方	期末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出资比例	期末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	0.00

2016年12月6日的公司章程约定, 股东(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 于公司设立后在2050年前缴足。章程于2016年12月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登记备案。

#### 1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893,253.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893,253.20
本期年初余额	493,118.81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项 目	金 额
本期期末余额	-2,400,134.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5、 主营业务收入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的收入		
提供劳务的收入		
工程结算收入（建造合同收入）	41,204,623.20	18,470,933.19
利息收入		
使用费收入		
本期分期收款确认的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1,204,623.20	18,470,933.19

## 16、 主营业务成本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的成本		
提供劳务的成本		
工程结算成本（建造合同成本）	35,517,016.31	12,532,681.26
利息成本		
使用费成本		
本期分期收款确认的成本		
其他成本		
合计	35,517,016.31	12,532,681.26

## 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5%	132,042.20	88,602.93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56,829.98	37,972.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37,886.68	25,315.12
印花税	---	15,251.80	10,686.1
个人所得税	---	3,948.94	4,657.06
合 计	---	245,959.60	167,233.88

1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4,951,979.75	5,985,811.37
合 计	4,951,979.75	5,985,811.37

1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利息支出	15,001.56	15,001.56
减：利息收入	-4,402.90	2,655.95
加：汇兑损失		
加：手续费	6,075.54	3,584.60
加：短信费	60.00	
合 计	16,734.20	15,930.21

2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贴款（其他）	23,866.81	6,821.11
合 计	23,866.81	6,821.11

2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附加税税收滞纳金、罚款	530.25	
其他		50,294.51
合 计	530.25	50,294.51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母公司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对本企业的持 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 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新能源技术、节能产品的技术 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节能产品的销售；机 械设备、仪器、仪表的技术服	100%	100%	91440300MA5DDX8T76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对本企业的持 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务;电力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 等(具体经营范围见营业执照)			

## (2) 最终控制方的有关信息

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广东兴鹏基能源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新能源技术、节能产品的技 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节能产品的 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 表的技术服务;电力设备的 技术开发、销售等(具体经 营范围见营业执照)	100%	100%	91440300MA5DDX8T76

## 八、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 九、 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 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 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不负相关责任。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79871P

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仅限办公)  
负责人 刘德江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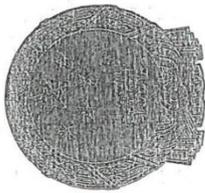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500165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负责人: 刘德江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K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69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7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9月13日

## 2019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0061132179950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中茂年检审[2020]第0141号  
委托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0-05-15  
报备日期： 2020-06-16  
签名注册会计师： 章超然 袁嘉林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2019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871213  
传真： 0755-82871060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电子邮件： 2851711221@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审计报告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9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5
会计报表附注	6-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电话：82871213

传真：82871060

机密

## 审计报告

中茂年检审[2020]第0141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由于外部条件限制，审计过程中贵公司银行存款我们未能获取到相关询证函确认，固定资产库存现金未能实施盘点，实收资本的存在性未能得到核实，也未能实施其他替代性审计程序，相关数据无法加以确认。

###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上述未确认事项外，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0年5月15日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5,291,207.59	3,637,273.59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2,738,119.86	21,181,616.34	应付账款	18,918,709.70	3,480,097.05
预付款项	4,223,587.93	916,335.79	预收款项	53,694,991.77	33,123,706.48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717,703.50	1,527,660.75
其他应收款	8,993,698.27	9,092,289.71	应交税费	-188,999.84	-367,511.49
存货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786,000.09	1,204,307.92
流动资产合计	71,246,613.65	34,827,51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3,928,405.22	38,968,260.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174,531.25
固定资产	1,275,931.31	1,904,159.27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74,531.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73,928,405.22	39,142,791.9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0.87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商誉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405,860.26	-2,410,78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5,931.31	1,904,49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5,860.26	-2,410,786.39
资产总计	72,522,544.96	36,732,005.5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72,522,544.96	36,732,005.57

## 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营业收入	128,004,501.12	
减：营业成本	122,572,112.2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43,402.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59,625.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32.4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930,093.65	-
加：营业外收入	24,598.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0.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60,149.29	
三、利润总额	1,013,830.60	-
减：所得税费用	8,90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4,926.13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43,461,84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965,78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48,427,62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13,324,89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0,527,50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746,76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26,599,16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1,828,465.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174,53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74,53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74,53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1,653,93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637,27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5,291,207.59

### 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004,926.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28,227.96
无形资产摊销	43	330.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14,765,16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34,960,144.51
其他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21,828,465.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6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	25,291,207.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	3,637,273.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	21,653,934.0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19年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公司基本情况

1. 本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2.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 法定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 附注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报表编制方法

####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本公司会计政策。

####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 (4) 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其后，各项财产物资如果发生减值，按规定提取相应的减值准备。

#### (5) 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原价的10%）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年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之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7)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3、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3,001.96	3,001.96	3,001.96	3,001.96
银行存款	3,634,271.63	3,634,271.63	25,288,205.63	25,288,205.63
合 计		3,637,273.59		25,291,207.59

注释 2 、应收账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21,181,616.34	100.00%	32,738,119.86	100.00%
合 计	21,181,616.34	100.00%	32,738,119.86	100.00%

注释 3 、预付账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916,335.79	100.00%	4,223,587.93	100.00%
合 计	916,335.79	100.00%	4,223,587.93	100.00%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9,092,289.71	100.00%	8,993,698.27	100.00%
合 计	9,092,289.71	100.00%	8,993,698.27	100.00%

**注释 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2,880,575.86	-	-	2,880,575.86
机械设备	893,585.37	-	-	893,585.37
运输设备	1,957,871.26	-	-	1,957,871.26
电子设备	29,119.23	-	-	29,119.23
累计折旧	976,416.59	628,227.96	-	1,604,644.55
机械设备	156,378.80	152,169.96	-	308,548.76
运输设备	813,961.26	466,836.84	-	1,280,798.10
电子设备	6,076.53	9,221.16	-	15,297.69
固定资产净值	1,904,159.27			1,275,931.31

**注释 6 、应付账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3,480,097.05	100.00%	18,918,709.70	100.00%
合 计	3,480,097.05	100.00%	18,918,709.70	100.00%

**注释 7 、预收账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33,123,706.48	100.00%	53,694,991.77	100.00%
合 计	33,123,706.48	100.00%	53,694,991.77	100.00%

**注释 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工资	1,527,660.75	9,717,549.87	10,527,507.12	717,703.50
合 计	1,527,660.75			717,703.50

**注释 9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应交增值税	-151,068.94	6,520,007.09	6,444,094.85	-75,156.70
未交增值税	75,295.34	1,667,921.11	1,532,631.98	210,584.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3,639.32	161,036.58	139,605.81	-2,208.55
应交个人所得税	-5.81	81,659.19	94,617.25	-12,963.87
教育费附加	1,012.62	58,819.70	53,514.79	6,317.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5.17	39,213.07	35,676.55	4,211.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2.79	136,546.75	124,168.63	14,740.91
印花税	-	86.30	86.30	-
企业所得税	-	8,904.47	8,904.47	-
差额计税待抵扣税额	-272,143.34	566,245.25	639,914.40	-345,812.49
差额计税待抵扣税额	-	30,390.92	19,103.75	11,287.17
合 计	-367,511.49			-188,999.84

**注释 10、其他应付款**

帐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1,204,307.92	100.00%	786,000.09	100.00%
合 计	1,204,307.92	100.00%	786,000.09	100.00%

**注释 11、实收资本**

投 资 人	投资比例	货币种类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人民币	20,000,000.00	-
合 计	100.00%		20,000,000.00	-

本公司管理当局向会计报表使用者及审计本公司会计报表的注册会计师郑重承诺：资产负债表日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重大担保、诉讼事项。

说明：

以上会计报表附注系本公司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使用时应结合会计报表同时阅读。

证书序号: 000590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章超然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0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767H

名称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章超然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2020 年财务报告

###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2020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5
会计报表附注	6-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电话：82871213

传真：82871060

机密

## 审计报告

中茂年检审[2021]第0034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由于外部条件限制，审计过程中贵公司银行存款我们未能获取到相关询证函确认，固定资产库存现金未能实施盘点，实收资本的存在性未能得到核实，也未能实施其他替代性审计程序，相关数据无法加以确认。

###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上述未确认事项外，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22日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947,688.80	26,291,267.59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47,478,273.55	32,738,419.86	应付账款	17,291,227.12	18,948,709.79
预付款项	1,959,759.88	4,223,587.93	预收款项	44,223,638.43	53,694,991.7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65,681.02	717,763.59
其他应收款	1,518,290.45	8,993,698.27	应交税费	-517,355.55	-188,999.84
存货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52,512.12	786,069.09
流动资产合计	59,604,003.68	71,246,61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61,515,103.14	73,928,40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793,833.06	1,275,931.31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61,515,103.14	73,928,405.2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商誉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117,266.40	-1,405,86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833.06	1,275,93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7,266.40	-1,405,860.26
资产总计	60,397,836.74	72,522,544.9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97,836.74	72,522,544.96

扫描全能王创建

##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营业收入	81,438,223.75	128,004,501.12
减：营业成本	78,551,869.47	122,572,112.2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38,204.13	243,402.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58,080.63	4,259,625.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117.69	-732.4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33,187.21	930,093.65
加：营业外收入	40,612.54	24,598.00
减：营业外支出	62.28	1,010.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85,856.89	60,149.29
三、利润总额	359,594.36	1,013,830.60
减：所得税费用	71,000.50	8,90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593.86	1,004,926.1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5,458,32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0,183,60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75,641,929.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2,552,401.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6,283,39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993,10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91,828,90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186,97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56,54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56,54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56,548.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6,343,51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91,207.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947,688.80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288,593.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38,646.92
无形资产摊销	4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4,700,90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12,413,302.08
其他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6,186,970.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6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	8,947,68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	25,291,207.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	-16,343,518.7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公司基本情况

1. 本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2.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 法定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 附注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报表编制方法

####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本公司会计政策。

####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质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其后，各项财产物质如果发生减值，按规定提取相应的减值准备。

#### (5) 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原价的10%）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年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之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7)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3、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3,001.96	3,001.96	2,243.93	2,243.93
银行存款	25,288,205.63	25,288,205.63	8,945,444.87	8,945,444.87
合 计		25,291,207.59		8,947,688.80

注释 2 、应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32,738,119.86	100.00%	47,178,273.55	100.00%
合 计	32,738,119.86	100.00%	47,178,273.55	100.00%

注释 3 、预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4,223,587.93	100.00%	1,959,750.88	100.00%
合 计	4,223,587.93	100.00%	1,959,750.88	100.00%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8,993,698.27	100.00%	1,518,290.45	100.00%
合 计	8,993,698.27	100.00%	1,518,290.45	100.00%

**注释 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2,880,575.86	156,548.67	-	3,037,124.53
累计折旧	1,604,644.55	638,646.92	-	2,243,291.47
固定资产净值	1,275,931.31			793,833.06

**注释 6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18,918,709.70	100.00%	17,291,227.12	100.00%
合 计	18,918,709.70	100.00%	17,291,227.12	100.00%

**注释 7 、预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53,694,991.77	100.00%	44,223,638.43	100.00%
合 计	53,694,991.77	100.00%	44,223,638.43	100.00%

**注释 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工资	790,753.50	5,630,776.26	6,283,398.74	138,131.02
员工餐费补贴	-73,050.00			-73,050.00
合 计	717,703.50			65,081.02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786,000.09	100.00%	452,512.12	100.00%
合 计	786,000.09	100.00%	452,512.12	100.00%

**注释 10 、实收资本**

投 资 人	投资比例	货币种类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人民币	20,000,000.00	-
合 计	100.00%		20,000,000.00	-

本公司管理当局向会计报表使用者及审计本公司会计报表的注册会计师郑重承诺：资产负债表日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重大担保、诉讼事项。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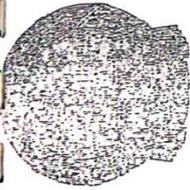
以上会计报表附注系本公司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使用时应结合会计报表同时阅读。

证书序号:00059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章超然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0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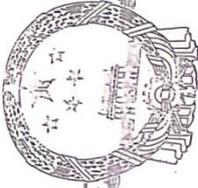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扫描全能王创建

副岗 王刚李朝臣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767H

名称 深圳中舜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章超然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  
3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3. 本营业执照与市场主体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登记机关  
2020年 11月 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 2021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154346398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中创财审字[2022]第232号  
委托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19  
报备日期： 2022-04-19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爱华 刘玉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8833171  
传真： 0755-28833171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子邮件： guodihsyz@163.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666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5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6-27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6	9,931,802.00	8,947,688.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29,667,602.54	47,178,273.55
预付款项	附注8	1,304,651.36	1,959,750.88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460,775.74	1,518,290.45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42,364,831.64</b>	<b>59,604,003.6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537,583.91	793,833.0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37,583.91</b>	<b>793,833.06</b>
<b>资产合计</b>		<b>42,902,415.55</b>	<b>60,397,836.74</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14,831,441.94	17,291,227.12
预收款项	附注12	29,128,371.52	44,223,638.43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30,240.02	65,081.02
应交税费	附注15	158,782.36	-517,355.5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71,451.75	452,512.1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4,220,287.59</b>	<b>61,515,103.1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44,220,287.59</b>	<b>61,515,103.14</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6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1,317,872.04	-1,117,266.4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317,872.04</b>	<b>-1,117,266.4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2,902,415.55</b>	<b>60,397,836.74</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附注18	57,245,292.27	81,438,223.75
减：营业成本	附注19	54,028,165.43	78,551,869.47
税金及附加		300,697.55	438,204.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19,585.66	2,258,080.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8,642.95	-43,117.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5,352.8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14,513.42	233,187.2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0	74,546.64	40,612.5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1	13,633.10	62.2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85,856.8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3,599.88	359,594.36
减：所得税费用		35,982.44	71,000.5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89,582.32	288,593.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82.32	288,593.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89,582.32	288,593.86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3,854,89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01,8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64,056,77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6,682,11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156,24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996,04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32,7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63,067,1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89,612.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5,4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5,4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499.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3	984,11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947,688.8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9,931,802.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	-	-	-	-1,117,266.40	-1,117,26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111,023.32	-111,023.32
二、本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1,228,289.72	-1,228,289.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89,582.32	-89,58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9,582.32	-89,58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3.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	-	-	-	-	-	-	-	-	-1,317,872.04	-1,317,872.04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3.93	2,243.93
银行存款	9,931,558.07	8,945,444.87
合 计	<u>9,931,802.00</u>	<u>8,947,688.80</u>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6,170,326.17	54.50%	47,178,273.55	100.00%
1-2年	13,497,276.37	45.50%		
合 计	<u>29,667,602.54</u>	<u>100.00%</u>	<u>47,178,273.55</u>	<u>100.00%</u>
净 值	<u>29,667,602.54</u>		<u>47,178,273.55</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04]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634,673.44
[014]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0,292,742.86
[037]深圳市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4,443,857.88
[023]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1,144,013.05
[154]深圳市福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304,651.36	100.00%	1,959,750.88	100.00%
合 计	<u>1,304,651.36</u>	<u>100.00%</u>	<u>1,959,750.88</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150]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470,000.00
[0081]河源市德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0078]深圳市银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7]深圳市大兴宝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268.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8,314.75	49.17%	1,518,290.45	100.00%
1-2年	742,460.99	50.83%		
合 计	<u>1,460,775.74</u>	<u>100.00%</u>	<u>1,518,290.45</u>	<u>100.00%</u>
净 值	<u>1,460,775.74</u>		<u>1,518,290.45</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005]王世朋	337,451.54
[0009]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050]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68]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3,037,124.53</u>	<u>5,499.00</u>		<u>3,042,623.53</u>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办公设备	1,050,134.04	5,499.00		1,055,633.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19.23			29,119.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243,291.47</u>	<u>261,748.15</u>		<u>2,505,039.62</u>
运输设备	1,747,635.40	80,883.26		1,828,518.66
办公设备	471,137.22	177,720.47		648,857.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518.85	3,144.42		27,663.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793,833.06</u>			<u>537,583.91</u>
运输设备	210,235.86			129,352.60
办公设备	578,996.82			406,775.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4,600.38			1,455.96
---------	----------	--	--	----------

**附注1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331,055.12	69.66%	17,291,227.12	100.00%
1-2年	4,500,386.82	30.34%		
合 计	<u>14,831,441.94</u>	<u>100.00%</u>	<u>17,291,227.12</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136]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036,051.02
[0087]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59,411.30
[0155]深圳市佳科能科技有限公司	2,206,970.77
[0352]深圳市安源都实业有限公司	1,453,415.78
[0172]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430,536.83

**附注1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9,128,371.52	100.00%	44,223,638.43	100.00%
合 计	<u>29,128,371.52</u>	<u>100.00%</u>	<u>44,223,638.43</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02]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61,136,893.51
[112]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简易计税）	24,271,845.45
[202]兴宁市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施工电气、工艺设备及管道	24,252,562.24
[091]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启航变电站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20,489,148.66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451.75	100.00%	452,512.12	100.00%

合 计	<u>71,451.75</u>	<u>100.00%</u>	<u>452,512.12</u>	<u>100.00%</u>
-----	------------------	----------------	-------------------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001]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081.02	5,092,665.36	5,127,506.36	30,240.02
合 计	<u>65,081.02</u>	<u>5,092,665.36</u>	<u>5,127,506.36</u>	<u>30,240.02</u>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283,328.53	-135,612.76
教育费附加	8,499.86	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66.57	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33.00	0.20
进项税额转出	-158,545.60	
简易计税		-57,011.78
应交个人所得税		-3,355.66
差额计税待抵扣税额		-345,812.49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149.62
已抵扣差额计税		11,287.17
合 计	<u>158,782.36</u>	<u>-517,355.55</u>

**附注16：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2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117,26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11,023.32
本年期初余额	-1,228,289.7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89,582.3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317,872.0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7,245,292.27	
合 计	57,245,292.27	

附注19：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54,028,165.43	
合 计	54,028,165.43	

附注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他	74,546.64
合 计	<u>74,546.64</u>

**附注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3,633.10
合 计	<u>13,633.10</u>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89,582.3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748.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223,28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7,294,815.55
其他	-111,0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89,612.20</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31,802.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47,688.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984,113.20</u>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5：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1年1月1日，

“期末数”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RG20N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爱华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源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红大厦1502、1503、1504	
<b>重要提示</b>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01月 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爱华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

经营场所：3013 号长虹大厦 1502、1503、1504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8]7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7月6日

证书序号: 001684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2022 年财务报告

###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5-26

##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话：0755-28833171

### 审计报告

深中创财审字[2023]第Zb390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6	10,048,562.05	9,931,80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43,536,827.90	29,667,602.54
预付款项	附注8	1,158,402.82	1,304,651.36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408,787.26	1,460,775.74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162,580.03</b>	<b>42,364,831.6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365,320.34	537,583.9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65,320.34</b>	<b>537,583.91</b>
<b>资产合计</b>		<b>56,517,900.37</b>	<b>42,902,415.55</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12,356,131.70	14,831,441.94
预收款项	附注12	44,801,874.21	29,128,371.52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801,134.86	30,240.02
应交税费	附注15	1,030,478.63	158,782.3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71,451.75	71,45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9,061,071.15</b>	<b>44,220,287.5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59,061,071.15</b>	<b>44,220,287.5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6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2,543,170.78	-1,317,872.0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543,170.78</b>	<b>-1,317,872.0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6,517,900.37</b>	<b>42,902,415.55</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附注18	<b>37,481,065.36</b>	<b>57,245,292.27</b>
减：营业成本	附注19	33,660,859.76	54,028,165.43
税金及附加		271,230.09	300,697.5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434,367.33	3,119,585.6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6,020.50	-88,642.9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52,171.21	95,352.8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60,628.68</b>	<b>-114,513.42</b>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0	79,194.79	74,546.6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1	298,418.85	13,633.1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41,404.62</b>	<b>-53,599.88</b>
减：所得税费用		306,670.72	35,982.4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34,733.90</b>	<b>-89,582.32</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733.90	-89,582.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634,733.90</b>	<b>-89,582.32</b>
<b>七、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5,612,026.70	63,854,89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43,854.48	201,8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5,955,881.18	64,056,77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2,215,750.47	56,682,11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7,472,835.17	3,156,24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5,045,792.61	1,996,04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104,742.88	1,232,7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45,839,121.13	63,067,1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6,760.05	989,612.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5,4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5,4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5,499.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3	116,760.05	984,11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9,931,802.00	8,947,688.8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10,048,562.05	9,931,802.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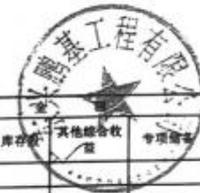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	-	-	-	-1,317,872.04	-1,317,87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1,868,032.84	-1,868,032.84
二、本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3,177,904.88	-3,177,904.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634,733.90	634,73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34,733.90	634,73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3.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	-	-	-	-	-	-	-	-	-2,543,170.98	-2,543,170.98

图 4-2-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17,386.40	-1,117,38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111,023.32	-111,023.32
二、本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1,228,389.72	-1,228,389.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89,582.32	-89,58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9,582.32	-89,58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3.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	-	-	-	-	-	-	-	-	-1,317,872.04	-1,317,872.04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3.93	243.93
银行存款	10,048,318.12	9,931,558.07
合 计	<u>10,048,562.05</u>	<u>9,931,802.00</u>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9,422,318.63	67.58%	29,667,602.54	100.00%
1-2年	14,114,509.27	32.42%		
合 计	<u>43,536,827.90</u>	<u>100.00%</u>	<u>29,667,602.54</u>	<u>100.00%</u>
净 值	<u>43,536,827.90</u>		<u>29,667,602.54</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1,715,349.4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1,235,696.63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8,812,657.56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2,493,039.9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636,375.46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158,402.82	100.00%	1,304,651.36	100.00%
合 计	<u>1,158,402.82</u>	<u>100.00%</u>	<u>1,304,651.36</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470,000.00
河源市德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深圳市银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大兴宝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268.00

深圳市俊杰盛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9,730.00
----------------	-----------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10,000.00	29.10%	1,460,775.74	100.00%
1-2年	998,787.26	70.90%		
合 计	<u>1,408,787.26</u>	<u>100.00%</u>	<u>1,460,775.74</u>	<u>100.00%</u>
净 值	<u>1,408,787.26</u>		<u>1,460,775.74</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王世朋	104,546.38
黄燕宏	100,000.00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3,042,623.53</u>			<u>3,042,623.53</u>
机器设备	1,050,134.04			1,050,134.04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办公设备	5,499.00			5,49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19.23			29,119.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505,039.62</u>	<u>172,263.57</u>		<u>2,677,303.19</u>
机器设备	648,362.69	132,444.11		780,806.80
运输设备	1,828,518.66	38,829.46		1,867,348.12
办公设备	495.00	990.00		1,485.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663.27			27,663.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37,583.91</u>			<u>365,320.34</u>
机器设备	401,771.35			269,327.24
运输设备	129,352.60			90,523.14

办公设备	5,004.00			4,014.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55.96			1,455.96

**附注1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6,431,560.89	52.05%	14,831,441.94	100.00%
1-2年	5,924,570.81	47.95%		
合 计	<u>12,356,131.70</u>	<u>100.00%</u>	<u>14,831,441.94</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8,160.13
华安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46,199.87
深圳市赛斯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874,600.00
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712,543.60
厦门莫岭贸易有限公司	1,564,520.00

**附注1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4,801,874.21	100.00%	29,128,371.52	100.00%
合 计	<u>44,801,874.21</u>	<u>100.00%</u>	<u>29,128,371.52</u>	<u>100.00%</u>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451.75	100.00%
1-2年	71,451.75	100.00%		
合 计	<u>71,451.75</u>	<u>100.00%</u>	<u>71,451.75</u>	<u>100.00%</u>
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40.02	5,777,023.10	5,006,128.26	801,134.86
合 计	<u>30,240.02</u>	<u>5,777,023.10</u>	<u>5,006,128.26</u>	<u>801,134.86</u>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转出	-158,545.60	-158,545.60
未交增值税	1,130,669.68	283,328.53
应交个人所得税	-9,485.61	
教育费附加	16,960.04	8,499.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06.69	5,66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73.43	19,833.00
合 计	<u>1,030,478.63</u>	<u>158,782.36</u>

**附注16：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2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317,87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860,032.64
本期年初余额	-3,177,904.6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34,733.9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543,170.7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7,481,065.36	57,245,292.27		
合 计	<u>37,481,065.36</u>	<u>57,245,292.27</u>		

**附注19：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3,660,859.76	54,028,165.43		
合 计	<u>33,660,859.76</u>	<u>54,028,165.43</u>		

**附注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79,194.79	74,546.64
合 计	<u>79,194.79</u>	<u>74,546.64</u>

**附注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滞纳金	218,418.85	
营业外支出		13,633.10
罚款	80,000.00	
合 计	<u>298,418.85</u>	<u>13,633.10</u>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634,733.90</u>	<u>-89,582.3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263.57	261,748.1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670,988.34	18,223,28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840,783.56	-17,294,815.55
其他	-1,860,032.64	-111,0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6,760.05</u>	<u>989,612.20</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8,562.05	9,931,802.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31,802.00	8,947,688.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16,760.05</u>	<u>984,113.20</u>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5：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RG20N

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爱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  
虹大厦1502、1503、1504

登记机关



2028年 01月 0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b>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b>	
名 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爱华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
经营场所:	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7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7月6日

证书序号: 0016843	
<b>说 明</b>	
<p>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p> <p>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p> <p>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p> <p>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p>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2023 年财务报告



###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84863113 傳真： 0755-2891596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http://www.sz-cta.com/)

##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0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报告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rasi.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TP22NM2



\*机密\*

深诚正审字[2024]第0123号

## 审计报告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1	10,082,515.24	10,048,56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50,360,004.04	43,536,827.9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3	13,463,611.92	1,158,402.82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1,204,466.51	1,408,787.26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75,129,597.71</b>	<b>56,152,580.0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474,581.11	365,320.3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74,581.11</b>	<b>365,320.34</b>
<b>资产合计</b>		<b>75,604,178.82</b>	<b>56,517,900.37</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6	23,166,892.96	12,356,131.70
预收款项	附注7	52,352,313.85	44,801,874.21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8	1,890,955.14	801,134.86
应交税费	附注9	521,934.52	1,030,478.6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80,680.99	71,45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8,012,777.46</b>	<b>59,061,071.1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78,012,777.46</b>	<b>59,061,071.1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附注11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2	-2,408,598.64	-2,543,170.7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408,598.64</b>	<b>-2,543,170.7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75,604,178.82</b>	<b>56,517,900.37</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70,813,374.21	37,481,065.38
减：营业成本	附注14	67,617,148.33	33,666,859.76
税金及附加	附注15	151,726.38	271,230.0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16	2,404,385.95	2,434,367.3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17	12,555.78	-46,000.50
其中：利息费用		19,366.89	-
利息收入		14,690.57	62,171.21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467.77	1,160,628.6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8	16,658.62	79,194.7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19	53.08	288,418.85
三、利润总额		544,068.39	941,404.6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0	14,341.69	306,670.72
四、净利润		529,721.70	634,733.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721.70	634,733.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9,721.70	634,733.9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5,307,855.85	45,612,026.70
收到其他款项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83,882.59	343,854.48
现金流入小计	4	76,091,738.44	45,955,88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4,053,489.51	32,215,75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7,645,939.37	7,472,83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479,351.63	5,045,792.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37,845.84	1,104,742.88
现金流出小计	9	75,836,626.35	45,839,3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55,111.99	116,560.0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01,769.91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01,769.9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01,769.91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9,388.89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
现金流出小计	31	19,388.8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19,388.89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3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b>	34	33,953.19	116,56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0,048,562.05	9,931,802.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6	10,082,515.24	10,048,362.0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行次	日期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01	上年年末余额	-	-	-	-2,543,170.78	-2,543,170.78	-	-	-	-3,177,064.68	-3,177,064.68
02	会计政策变更										
03	前期差错更正				-395,149.56	-395,149.56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2,938,320.34	-2,938,320.34	-	-	-	-3,177,064.68	-3,177,064.68
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731.70	529,731.70				634,733.90	634,733.90
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731.70	529,731.70				634,733.90	634,733.90
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1	4.其他				-	-				-	-
12	(三)利润分配				-	-				-	-
1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5	3.其他				-	-				-	-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21	5.其他				-	-				-	-
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2,408,588.64	-2,408,588.64	-	-	-	-2,543,170.78	-2,543,170.78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5年5月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企业，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35350862X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次编制的2023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2.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 记账基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6. 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出口退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款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4) 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 (5) 长期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7.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2) 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押金组合	缴纳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关联方往来组合	因关联方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政府部门及合作方	因政府部门及合作方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50	50

##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9.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a.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b.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2.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	0-10	2.00-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10	9.5-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0-10	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10	19-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5-31.67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5.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a.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b.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c.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a.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 (4)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a.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e.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f.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 16.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a.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 应付债券

债券是本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应付债券即本公司债券在到期时应付钱给持有债券的人（包括本钱和利息）。

债券发行分为面值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三种情况，本公司设置“应付债券”科目，并在该科目下设置债券面值、债券溢价、债券折价、应付利息等明细科目，核算应付债券发行、计提利息、还本付息等情况。

20.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出租物业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a.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22.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别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净额法）；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的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a.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b.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c.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和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赁资产恢复至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再租人增最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后续来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计算租赁负债在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赁。

a. 经营赁的租金收入在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b. 在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赁收款额按照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 2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a.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b.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c.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无变更。
- (2) 会计差错更正——无更正。
- (3) 会计估计变更——无变更。

##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88.93	243.93
银行存款	10,082,326.31	10,048,318.12
合 计	<u>10,082,515.24</u>	<u>10,048,562.05</u>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04,795.51	87.58%	29,422,318.63	67.58%
1-2年	6,255,208.53	12.42%	14,114,509.27	32.42%
合 计	<u>50,360,004.04</u>	<u>100.00%</u>	<u>43,536,827.9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1,919,892.2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1,646,677.49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4,294,329.58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3,412,751.2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072,154.37

**附注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050,548.24	89.38%	1,158,402.82	100.00%
1-2年	1,432,063.68	10.62%		
合 计	<u>13,482,611.92</u>	<u>100.00%</u>	<u>1,158,402.8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昌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17,312.98
广东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34,911.60
深圳市力勤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033,000.00
惠州市黄敬华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7,835.31
深圳市大为集团有限公司	830,225.2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204,466.51	1,408,787.26
合 计	<u>1,204,466.51</u>	<u>1,408,787.26</u>



## (1) 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916.63	2.32%	410,000.00	29.10%
1-2年	1,176,549.88	97.68%	998,787.26	70.90%
合 计	<u>1,204,466.51</u>	<u>100.00%</u>	<u>1,408,787.26</u>	<u>100.00%</u>

## (2) 主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黄燕宏	100,000.00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85,000.00

**附注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3,042,623.53</u>	<u>201,769.91</u>		<u>3,244,393.44</u>
机器设备	1,050,134.04	201,769.91		1,251,903.95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4,618.23			34,618.23
(二) 累计折旧合计	<u>2,677,303.19</u>	<u>92,509.14</u>		<u>2,769,812.33</u>
机器设备	780,806.80	91,519.14		872,325.94
运输设备	1,867,348.12			1,867,348.1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48.27	990.00		30,138.27
(三)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365,320.34</u>	<u>201,769.91</u>	<u>92,509.14</u>	<u>474,581.11</u>

**附注6: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885,510.20	85.84%	6,431,560.89	52.05%
1-2年	3,281,382.76	14.16%	5,924,570.81	47.95%
合 计	<u>23,166,892.96</u>	<u>100.00%</u>	<u>12,356,131.70</u>	<u>100.00%</u>

##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209,889.47
深圳市安源都实业有限公司	3,774,000.48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75,760.13
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644,896.18
深圳市锦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附注7：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426,127.50	86.77%	44,801,874.21	100.00%
1-2年	6,926,186.35	13.23%		
合 计	<u>52,352,313.85</u>	<u>100.00%</u>	<u>44,801,874.2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10,589,859.62
220千伏杨帆输变电配套线路工程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8,916,622.09
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4,840,266.9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启航变电站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4,370,520.20
220千伏仙茶至塘朗双回线路工程（电缆土建工程）	2,797,972.69

**附注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4,184.86	7,653,504.89	6,636,734.61	1,890,955.14
职工福利费	-73,050.00	73,050.00		
合 计	<u>801,134.86</u>	<u>7,726,554.89</u>	<u>6,636,734.61</u>	<u>1,890,955.14</u>

**附注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972,124.08	2,705,410.83	3,139,467.92	538,066.99
企业所得税		14,341.69	14,341.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73.43	88,051.09	108,792.18	18,832.34
教育费附加	16,960.04	38,223.64	47,112.68	8,071.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06.69	25,482.41	31,408.43	5,380.67
个人所得税	-9,485.61	99,297.86	138,228.73	-48,416.48
合 计	<u>1,030,478.63</u>	<u>2,970,807.52</u>	<u>3,479,351.63</u>	<u>521,934.52</u>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80,680.99	71,451.75
合 计	<u>80,680.99</u>	<u>71,451.75</u>

**(1) 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229.24	11.44%		
1-2年			71,451.75	100.00%
2-3年	71,451.75	88.56%		



合 计	<u>80,680.99</u>	<u>100.00%</u>	<u>71,451.75</u>	<u>100.00%</u>
(2) 主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阮德平				9,229.24

**附注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		
合 计	<u>6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543,170.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395,149.56
本期年初余额	-2,938,320.3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529,721.70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408,598.64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3: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收入	20,653,185.88	18,493,148.27		
建造合同收入	50,160,188.33	18,987,917.09		
合 计	<u>70,813,374.21</u>	<u>37,481,065.36</u>		

**附注14: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成本	27,500,815.16	24,700,520.06		



建造合同成本	40,116,433.17	8,960,339.70
合 计	<u>67,617,248.33</u>	<u>33,660,859.76</u>
<b>附注15: 税金及附加</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020.33	156,511.15
教育费附加	38,223.64	68,040.87
地方教育附加	25,482.41	45,360.57
印花税		1,317.50
合 计	<u>151,726.38</u>	<u>271,230.09</u>
<b>附注16: 管理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504,385.95	2,434,367.33
合 计	<u>2,504,385.95</u>	<u>2,434,367.33</u>
<b>附注17: 财务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7,857.46	6,150.71
利息支出	19,388.89	
利息收入	-14,690.57	-52,171.21
合 计	<u>12,555.78</u>	<u>-46,020.50</u>
<b>附注18: 营业外收入</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6,658.62	79,194.79
合 计	<u>16,658.62</u>	<u>79,194.79</u>
<b>附注19: 营业外支出</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53.00	298,418.85
合 计	<u>53.00</u>	<u>298,418.85</u>
<b>附注20: 所得税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4,341.69	306,670.72
合 计	<u>14,341.69</u>	<u>306,670.72</u>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29,721.70	634,733.9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92,509.14	172,263.57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19,388.89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943,064.49	-13,670,98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951,706.31	14,840,783.56
其他	-395,149.56	-1,860,03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5,111.99</u>	<u>116,760.05</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82,515.24	10,048,562.05
其中：不纳入现金流量的受限资金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48,562.05	9,931,802.00
其中：不纳入现金流量的受限资金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33,953.19</u>	<u>116,760.05</u>

**附注2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5243Y



名称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伟潮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11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市场主体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登记栏中自行申报，经营范围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务院部门规章有关规定。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有关规定属于前置许可项目，应当在申请设立登记时提交有关审批证明；后置许可项目和其他无须申请许可的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市场主体申请经营、投资、进出口贸易等业务时，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办理有关审批、备案手续后方可经营，营业执照仅对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住所、名称等信息和其他基本信息进行公示和登记，市场主体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行业标准、规范，以及信用公示、社会承诺等有关规定，不得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部门规章禁止的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
3. 本营业执照系统记录商事主体基本信息，市场主体应当及时更新，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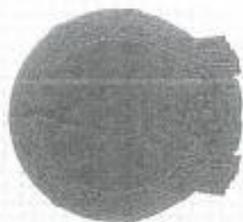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697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深圳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三年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廖伟潮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  
经营场所: 号远洋广场13栋71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7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24日

## 4.2 2018-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 2018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19）1335129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822,393.8	0
2	个人所得税	0	99,759.6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517.79	0
4	印花税	14,707.5	0
5	车辆购置税	7,568.97	0
6	教育费附加	55,936.2	0
7	地方教育附加	37,290.82	0
合计		2,068,415.08	99,759.63
其中，自缴税款		1,975,188.0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6,147.32元，2018年2,062,267.76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19年7月2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19137007611488



## 2019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0）288203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678,263.05	0
2	个人所得税	0	41,041.6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375.14	0
4	教育费附加	50,732.1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3,821.49	0
合计		1,881,191.87	41,041.65
其中，自缴税款		1,796,638.1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28,432.72元，2019年1,852,699.15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0137008690878



## 2020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963833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2,299,409.74	0
2	企业所得税	20,359.65	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958.7	0
4	教育费附加	68,982.2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45,988.19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627.07	0
合计		2,640,325.64	0
其中，自缴税款		2,480,728.0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304,103.46元，2020年2,336,222.18元。

#### 二、已退税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5月3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1390974



## 2021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974749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57.47	0
2	企业所得税	15,929.41	0
3	教育费附加	53,038.91	0
4	增值税	1,767,963.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5,359.28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676.25	0
	合计	2,025,725.02	0
	其中, 自缴税款	1,907,650.5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45,608.93元, 2021年1,980,116.09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7月1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7124455882370



## 2022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33823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39.58	0
2	企业所得税	286,414.8	0
3	教育费附加	55,688.38	0
4	增值税	2,757,495.6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7,125.59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030.31	0
合计		3,298,694.33	0
其中,自缴税款		3,173,850.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2,833.79元,2019年256,283.71元,2021年349,358.27元,2022年2,680,218.56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5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5042137488118



## 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75017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672.7	0
2	企业所得税	2,303.29	0
3	教育费附加	45,288.28	0
4	增值税	3,019,230.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0,192.1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856.74	0
	合计	3,235,593.88	0
	其中,自缴税款	3,127,256.6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233,729.88元,2023年2,001,864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3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3050801660637

